

股票代碼：3438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
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公
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Analog Technology, Inc.

103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四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劉心怡

發言人職稱：總經理特助

電話：(02)8797-5128 ext. 2633

電子郵件信箱：vanessaliu@aa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蔡馨儀

代理發言人職稱：會計部經理

電話：(03)563-3125 ext. 2655/3655

電子郵件信箱：cindytsai@aatec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 17 號 2 樓

電話：(03)563-3125

分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科學園區洲子街 151 號 3 樓

電話：(02)8797-5128

工廠地址：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電話：(02)2541-99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曾國華會計師、李典易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aat-ic.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6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	67
五、勞資關係 -----	68
六、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8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8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8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89
七、其他補充說明事項 -----	9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	91
二、財務績效 -----	92
三、現金流量 -----	9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9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5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96
七、其他重要事項 -----	9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0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0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01
玖、重大影響之事項 -----	102

壹、致股東報告書

近兩年來全球面板產業已經進入了一個成長相對平緩的時期。103 年度液晶電視需求因面板廠積極提升大尺寸面板解析度、及強調尺寸差異化而有所增長，但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等 IT 產品需求則呈現下滑趨勢，使得面板市場整體而言呈現成長趨緩的狀況。在產業成長趨緩、競爭對手逐漸增加的情況下，類比科 103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0.58 億元，稅後淨利約為新台幣 7,780 萬元。該年度公司負債比率 31%、流動比率 578%、速動比率 443%，財務結構健全。

在 103 年度當中，公司除了致力於高整合度電源管理 IC 的研發、確保研發技術與時俱進、在核心技術領域中保持領先地位之外，在中國大陸的佈局多年的成果亦逐漸發酵，陸續有不同產品導入量產。並持續強化耕耘重點客戶，期待能隨著中國大陸面板廠的崛起，為公司注入新的營收動能。

伴隨著中國市場的業績起飛，自 103 年下半年度起，經營多時的韓國市場也開始有穩定的營收貢獻，並可望於 104 年度有顯著的區域性營收成長。在鞏固台灣、搶進大陸、開發韓國的市場策略下，類比科 在面板市場的佈局將更臻穩定及全面。

在積極研發新產品、保持技術領先、追求營收成長的同時，公司對於控制成本、提升獲利也絲毫不敢懈怠。除了積極與上游廠商合作努力提升製程效率外，更持續不斷評估成本降低方式，力求以最具經濟效益的方式將產品銷售給客戶，為公司帶來更好的獲利空間。本著穩健經營、積極創新的經營理念，台灣類比科技 在 104 年也會持續不斷的精益求精，為公司的成長茁壯做出最大的努力。

在與各位股東一同回顧檢討本公司 103 年營運成果的此刻，敝人僅在此代表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及全體員工衷心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並祝福股東們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紹宗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8 年 03 月 25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8 年 03 月	公司設立資本額 9,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10 月	獲准經濟部工業局重要科技事業
民國 88 年 12 月	增資 27,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6,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03 月	第一類 Switching Power Supervisor IC 完成導入量產
民國 89 年 12 月	TFT-LCD 用 PWM IC 獲得達基科技認證使用
民國 90 年 04 月	現金增資 24,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60,000 仟元
民國 90 年 08 月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00,000 仟元
民國 90 年 12 月	3 Channel DC-DC PWM 系列 IC 完成導入量產
民國 91 年 04 月	LAN LDO Regulator 系列 IC 完成導入量產
民國 91 年 08 月	鋰電池保護 IC 完成導入量產
民國 91 年 10 月	2 Channel DC-DC PWM 系列 IC 完成導入量產
民國 92 年 01 月	取得園區事業登記證照
民國 92 年 03 月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10,000 仟元
民國 92 年 10 月	1 Channel DC-DC PWM 系列 IC 完成導入量產
民國 93 年 01 月	台北辦公室遷入新店台北砂谷
民國 93 年 03 月	Gamma Buffer 系列 IC 導入量產
民國 93 年 04 月	數位相機用 Multi-Channel DC-DC PWM 開發完成
民國 93 年 07 月	經證期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93 年 09 月	經證期會核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元
民國 93 年 11 月	興櫃登錄掛牌
民國 94 年 04 月	經投審會核准經由第三地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深圳類比科技有限公司轉投資薩摩亞 ANALO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100%之股權

民國 94 年 06 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4,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94,000 仟元
民國 94 年 08 月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000,000 股，轉換後實收資本額 204,000 仟元
民國 94 年 10 月	申請上櫃
民國 95 年 02 月	通過上櫃審議會及董事會
民國 95 年 07 月	現金增資 2,2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226,500 仟元。
民國 95 年 07 月	正式掛牌上櫃
民國 95 年 08 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9,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296,000 仟元
民國 95 年 09 月	本公司於 2003 年至 2005 年期間獲利成長率高達 508%，營收成長率也高達 200%。亮麗的表現榮獲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2006 年「台灣高科技 Fast 50」獎項的肯定
民國 95 年 10 月	本公司於 2006 年 10 月份營收突破新台幣一億元大關，創下歷史新高
民國 96 年 07 月	本公司於 2004 年至 2006 年期間營收成長率高達 211%，亮麗的表現獲得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2007 年「亞太地區高科技 Fast 500」及「台灣高科技 Fast 50」兩大獎項的肯定
民國 96 年 09 月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共 83,57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79,570 仟元
民國 96 年 10 月	本公司連續於 9 月及 10 月份營收創下歷史新高
民國 97 年 08 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 18,691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98,261 仟元
民國 97 年 09 月	推出 NB TFT LCD power solution 整合型 IC Integrated power solution(Step up PWM+ VGH charge pump+Reset+LDO+Vcom Operation Amplifier+ Gate pulse modulation) for TFT-LCD Monitor/NB Panel(AAT1187)
民國 97 年 10 月	獲頒”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CG6004”證書
民國 98 年 01 月	獲頒” ISO9001：2008 證書”
民國 99 年 03 月	設立台北分公司，並遷入內湖科學園區

- 民國 99 年 11 月 註銷庫藏股減資 1,11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397,151 仟元。
- 民國 100 年 03 月 註銷庫藏股減資 11,00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386,151 仟元。
- 民國 100 年 05 月 推出 NNT TFT LCD power solution 整合型 IC
Integrated power solution for GOA panel
(Step up PWM+ VGH charge pump+ Inverting controller + Level Shifter with Gate pulse modulation) for TFT-LCD Monitor Panel。
- 民國 100 年 05 月 獲頒”訓練品質評核系統評核等級(TTQS)”證書
- 民國 100 年 08 月 榮獲天下雜誌”天下企業公民 TOP50”中堅企業第 9 名
- 民國 100 年 10 月 推出小尺寸 NB TFT LCD power solution 整合型 IC
Integrated power solution with programmable Vcom
(Step up PWM+ High frequency Syn-Buck + Programmable Vcom Operation Amplifier + Gate pulse modulation) for TFT-LCD Panel
- 民國 101 年 12 月 入圍經濟部”卓越中堅企業”選拔
- 民國 102 年 07 月 推出小尺寸 I2C digital interface NB TFT LCD power solution 整合型 IC
I2C digital interface Integrated power solution with LED and VGL charge pump with embedded diode
(Step up Syn-Boost+ VGH Boost with temp. compensation + Programmable Vcom Operation Amplifier + Gate pulse modulation +LED driver + VGL charge pump with embedded diode+ LDO) for TFT-LCD Panel
- 民國 102 年 11 月 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民國 104 年 01 月 成立「深圳閃耀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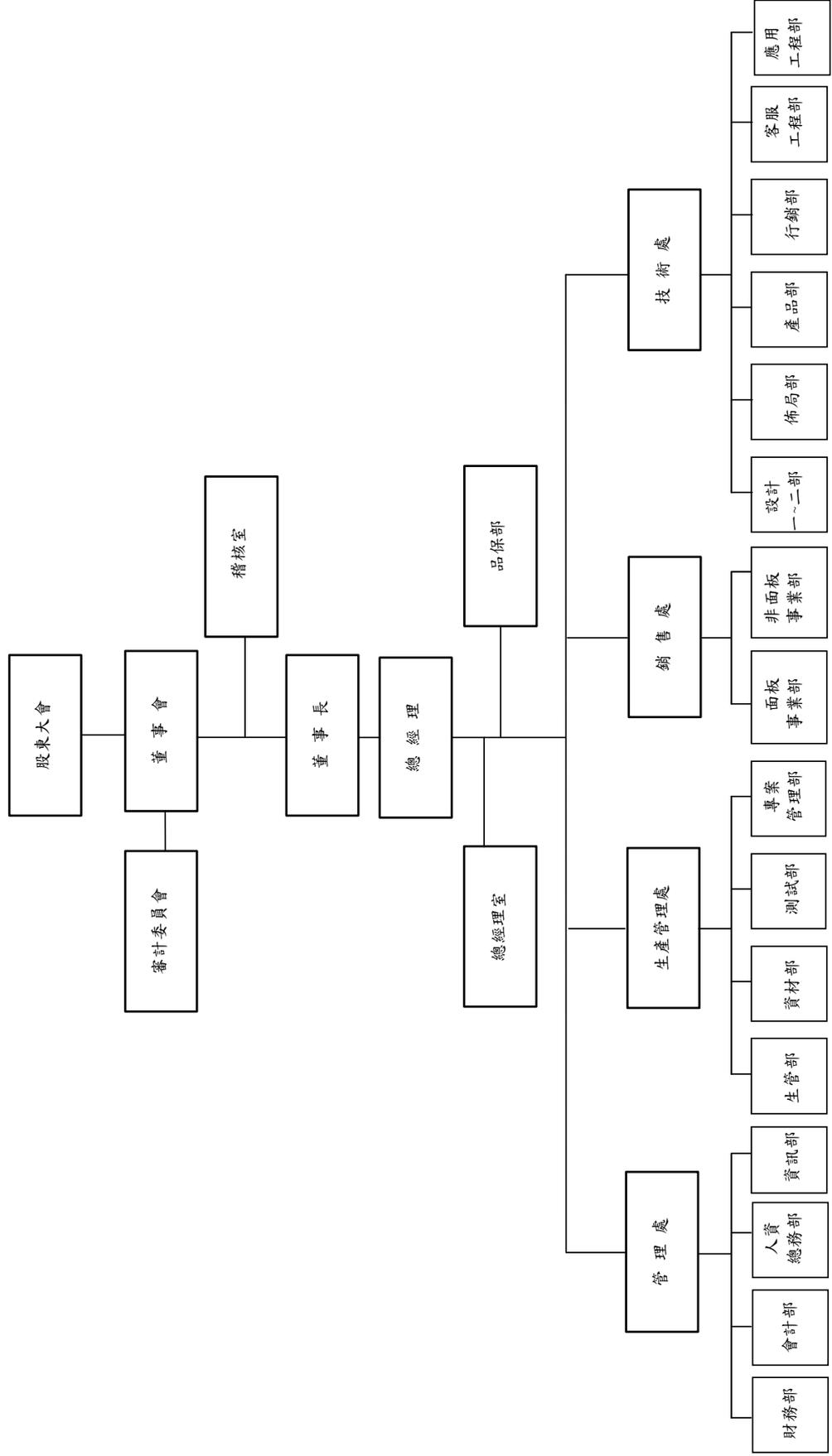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業 務 職 掌
總經理室	負責經營策略及目標訂定、執行並追蹤評估成效、對外發言與公共關係經營等。
技術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新產品開發設計、產品電路佈局及驗證、專利案件統合、審核、申請及管理。 2. 建立設計核心技術，協助市場部門搜尋及確認新產品規格等。 3. 行銷策略之規劃及推動，市場趨勢、資訊蒐集，提出新產品及技術等構想等。
銷售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訂及執行產銷計劃、產品行銷、業務推廣、客戶技術支援及抱怨處理、統籌並完成新產品系統驗證報告、IC 驗證及量產支援等。 2. 擬訂及執行中國及國際市場之產銷計劃、產品行銷、業務推廣、客戶技術支援及抱怨處理等。
生產管理處	負責生產技術之測試開發、產品工程、製造及製程技術、採購、進出口、生產管理之物料管制、委外加工及倉庫管理、產品品質及可靠度事務規劃、執行與檢討、品質保證組織架構與系統建立、品質相關教育訓練等。
品保部	規劃管理品質管制作業之檢驗標準、抽樣計劃、判定標準。執行產品良率、品質之監督、控管與分析與檢討改善。及可靠度之驗證、控管與保證、持續提昇產品品質。
管理處	負責人力資源、總務、股務、財務投資、外匯操作管理、長短期投資規劃與管理、會計營運績效成本資料維護與管理、各項稅務處理及申報作業、廠房設施及安全管理、法務及各項行政制度建立、及網路工程規劃、SERVER、工作站、ERP、及相關周邊之管理及維護、資訊系統管理、策略規劃、程式撰寫等。
稽核室	稽核、評估各部門機能運作及內部控制制度(含相關管理辦法)之實施，並據以做成稽核報告。如有作業缺失將進行後續改善追蹤，確認相關單位已採取適當改善措施。另定期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及改善追蹤。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4年4月13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紹宗	102.06.29	3年	88.03.11	4,029,890	10.44	4,042,890	10.38	195,426	0.50	0	0	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電機博士 Project Manager, Rockwell, USA Section Manager, Motorola, USA 台灣顯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逢甲大學電子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漢萍	102.06.29	3年	102.06.19	3,000	0.01	3,000	0.01	0	0	0	0	美國卡內基美倫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學院院長/副校長 美國 IBM TJ Watson 研究中心研究員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工程系/顯示科技研究所講座教授 嘉彰(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佩珍	102.06.29	3年	93.06.29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瑞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建智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志發	102.06.29	3年	99.06.29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學系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啟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金點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森柏格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日興(股)公司獨立董事 泰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世禾科技(股)公司董事 州巧科技(股)公司董事 康普材料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誠信旅行社(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普格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永箱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佳品旅行社(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易發(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季秋燕	102.06.29	3年	97.05.27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 捷耀光通訊(股)會計經理 慈愛綜合醫院財務會計主任 怡富證券(股)企業理財部襄理 安保協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任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形。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4年5月14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劉紹宗	是	否	是				✓	✓	✓	✓	✓	✓	✓	0
謝漢萍	是	否	是	✓		✓	✓	✓	✓	✓	✓	✓	✓	0
吳佩珍	否	是	是	✓	✓	✓	✓	✓	✓	✓	✓	✓	✓	0
鄭志發	否	是	是	✓	✓	✓	✓	✓	✓	✓	✓	✓	✓	3
李秋燕	否	是	是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4月1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紹宗	88.03.31	4,042,890	10.38	195,426	0.50	0	0	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電機博士 Project Leader, Rockwell, USA Section Manager Motorola, USA	逢甲大學電子系副教授	無	無
技術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肇南(註1)	98.05.08	46	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系學士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電機碩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Vice President and General Manager of China, Conexant Communications, USA Vice President and General Manager of China, Centrality Communications, USA Vice President Business Development, uNav Microelectronics, USA	無	無	無
生產管理處副總經理(註3)	中華民國	何宗達(註2)	103.04.14	3,000	0.01	5,000	0.01	0	0	Doctor of Philosophy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Irvine, U.S.A. President, Accusys INC Special Assistant of Manufacturing & Product Engineering Division, VIA Technologies, INC RD Director, Siliconware Precision Industries Co., Ltd Taiwan Office Director of Customer Service, ISE Integrated Systems Engineering AG	無	無	無
業務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德和	98.08.10	15,878	0.04	0	0	0	0	健行工專電子科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 增你強(股)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洪以文	97.09.26	9,000	0.02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學士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類比科技(股)公司資深稽核	無	無	無
會計部經理	中華民國	蔡馨儀	103.10.09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台灣類比科技(股)公司稽核室副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無	無	無
稽核室副理	中華民國	翁雅惠	103.10.09	0	0	0	0	0	0	美國奧瑞崗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RRT Global Limited, USA 稽核主管 日盛證券(股)公司承銷輔導人員	無	無	無

註1：黃肇南先生已於104年1月31日離職。

註2：何宗達先生已於104年4月30日離職。

註3：本公司工程處於104年5月13日更名為生產管理處。

(三)最近年度支付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註2)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1)	員工認股權證或認購股數(H)	取得股利新股(I)			
董事長	劉紹宗												
兼總經理	謝漢萍												
董事	吳佩珍	3,000	0	1,400	0	5.66%	3,000	0	896	0	0	0	17.22%
獨立董事	鄭志發												
獨立董事	李秋燕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2,000,000元	本公司	本公司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劉紹宗、謝漢萍、吳佩珍、鄭志發、李秋燕	謝漢萍、吳佩珍、鄭志發、李秋燕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劉紹宗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5人	5人

註1：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僅以擬議分配之預計數表達。

註2：此為依法提繳或估計之退休金。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劉紹宗																	
兼總經理	黃肇南(註3)	7,666	7,666	1,108	1,108	1,692	1,692	3,250	0	3,250	0	17.63%	0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蘇德和																	
副總經理	何宗達(註4)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蘇德和、黃肇南(註3)、何宗達(註4)	蘇德和、黃肇南(註3)、何宗達(註4)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劉紹宗	劉紹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4 人	4 人

註1：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僅以擬議分配之預計數表達。

註2：此為依法提繳或估計之退休金。

註3：黃肇南先生 104 年 1 月 31 日離職。

註4：何宗達先生 104 年 4 月 30 日離職。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註 1)	現金紅利 金額(註 1)	總計	總額占 稅後純 益之比 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紹宗	0	3,750	3,750	4.82%
	副總經理	蘇德和				
	會計部經理	蔡馨儀				
	財務部經理	洪以文				

註 1: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僅以擬議分配之預計數表達。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仟元)	4,400	4,400	3,283	3,283
佔稅後純益比例(%)	5.66	5.66	5.00	5.00
監察人(註 1)	0	0	0	0
佔稅後純益比例(%)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仟元)	13,716	13,716	13,961	13,961
佔稅後純益比例(%)	17.63	17.63	21.26	21.26

註 1: 本公司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董事酬金為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所訂比例配發，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之；另，本公司董事長、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時，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除了根據經營績效決定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與員工分紅外，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係依其學歷、經歷、工作年資、經營績效表現，並考量未來經營風險作適當調整。

本公司董事會自 100 年 11 月 17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報酬及本公司薪酬政策。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之運作，對於董事、經理人之酬金，將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適時檢討，並使其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年度董事會開會六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1)	備註
董事長	劉紹宗	6	-	100.00%	-
董事	謝漢萍	6	-	100.00%	-
獨立董事	吳佩珍	6	-	100.00%	-
獨立董事	李秋燕	6	-	100.00%	-
獨立董事	鄭志發	6	-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之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損害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103年度歷次董事會中，除下表中列出董事會中有董事利害關係之議案及其利益迴避狀況外，其餘董事會皆無與董事（含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103年5月7日第六屆第七次董事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薪酬案及修訂本公司總經理退休辦法時，董事長劉紹宗基於利益迴避原則，審議時於進行至其個人審查時未參與討論及表決。103年10月9日第六屆第九次董事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之102年員工紅利案，董事長劉紹宗基於利益迴避原則，審議時於進行至其個人審查時未參與討論及表決。103年12月25日第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審議本公司獨立董事及董事之104年薪酬案，基於利益迴避原則，審議獨立董事薪酬案時吳佩珍獨立董事、李秋燕獨立董事及鄭志發獨立董事於進行至其個人審查時並未參與討論及表決；而審議董事薪酬案時，劉紹宗董事長及謝漢萍董事亦於進行至其個人審查時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同次董事會亦審議經理人104年薪酬

案，同樣基於利益迴避原則，審議該案時劉紹宗董事長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除前段所述，其餘董事會皆無與董事（含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秉持著誠信透明的治理理念，堅持做好每一項能讓公司營運更好、財務資訊可靠透明的事情。透過成立審計委員會（97年5月27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100年11月17日成立）及依循「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逐漸在監督公司營運與法律遵循、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獎勵制度上日趨完整。102年透過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與各董事（含獨立董事）進行多方面的討論，發行了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購置重大不動資產，以拓展未來營運需求及樽節辦公室租金支出，做出對公司有利之決議。本公司也持續期待能透過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的運作，確保公司在環境變動下仍可維持有效率的公司治理架構，以保障股東權益。

註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共計六次【A】。董事之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七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獨立董事	吳佩珍	7	-	100.00%	-
獨立董事	李秋燕	7	-	100.00%	-
獨立董事	鄭志發	7	-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應予迴避。因前述規定致委員會無法決議者，應向董事會報告，由董事會為決議。103 年召開之審計委員會皆無與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有關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每次稽核報告完成後，就稽核報告內容及稽核結果向獨立董事報告，獨立董事就前述內容提供專業建議及指導，並適時針對內控循環相關重要控制點予以提醒及要求。另於董事會會後，獨立董事就本公司經營狀況及重要議案執行情形與內部稽核主管進行深入瞭解及討論，以關心公司日常營運與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及執行情形，因此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無礙、互動良好且頻繁。

2.有關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外勤工作結束後，於出具查核(或核閱)報告前安排與本公司治理單位之溝通會議，與獨立董事討論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過程中所見之重大發現及建議事項，並就重大會計估計項目及其結果進行雙向溝通討論，經充分瞭解後會計師始出具查核(或核閱)報告。

註1：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共計七次【A】，獨立董事之實際出(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所發佈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以供內部人員遵循，並同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以供大眾了解本公司實施公司治理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公司與投資人保持良好關係，對股東事務盡心盡力並盡速處理。 (二) 本公司與股東代理密切聯繫並每月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隨時掌握股東變動及主要股東名單，以瞭解最終控制公司者情形。 (三)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規定關係企業間之財務運用為獨立作業，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內部人資料申報管理作業」嚴禁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按時申報相關內部人作業。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係由學有專精之專業人士組成，成員皆具有豐富的工作實務經驗，成員組成多元化，對公司之經營能提供更多有效之監督及建議。 (二) 本公司於97年5月27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於100年11月17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已成立之功能性委員會已運作多年，尚符合公司營運管理所需，未來將視公司營運規模及需要，再另行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但本公司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運作；103年度出席率皆為100%且每年持續進修；對於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情形皆自行迴避；與經營團隊之互動情形良好；定期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對於本公司經營策略及有效監督經營層及管理功能貢獻不遺餘力。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為國際知名會計師事務所聯盟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之一，該所對於會計師及審計人員均要求其與客戶間之獨立性，每季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會議中皆出具獨立性聲明予本公司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藉以評估並確認其獨立性。</p> <p>本公司一向注重利害關係人的溝通及權益，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上下游廠商、銀行、債權人等彼此間權利義務關係的平衡，除了平時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的溝通外，公司配置兩位專責發言人負責對外資訊傳遞工作，包括公司訊息發佈及接受投資人詢問等，溝通管道尚屬通暢外並設置有電子信箱供利害關係人建議之用，並由專人負責處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r@aattech.com.tw ● whistleblower@aattech.com.tw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務係委託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務代理處理本公司股務事項。	無顯著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一) 本公司除依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亦設置網站定時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本公司除架設中英文網站並由專人負責維護外，亦建立發言人制度與專人負責股東相關服務，另股東會及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亦定期於本公司網站 (www.aat-ic.com) 更新。</p>	無顯著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向來以尊重人性、關心員工福利為企業經營理念之一，訂定有各項員工福利計畫，除由公司同仁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及旅遊補助外，並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會、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尤其特別重視勞資關係，提供員工平等就業機會，以確實肩負起照顧員工的社會責任。有關本公司員工權益詳細內容請詳「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p> <p>2. 僱員關懷：透過健全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使員工進入本公司後，除了享有健全的勞工福利及生活保障外，更致力於員工的職前教育訓練，其後更依據其性向及專長發展，給予適當的在職訓練，使員工生涯規劃能與公司未來發展充分結</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合，相輔相成共同成長，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兩位專責發言人與本公司股東、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和提供資訊，尤其為保障股東權益，特別重視對外公佈資訊之完整性、正確性及一致性，以期避免產生資訊的不對稱。</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進貨檢驗規範，並依據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規定，訂定供應商績效評估程序，定期及不定期對於合格之供應商，就加工數量及品質系統、生產製程、環境管理及每年至少兩次針對供應項目進行評鑑，以作為選擇供應商之參考，透過上庫房管理等項目進行評鑑，以作為選擇供應商之參考，透過上述營運活動，本公司與供應商關係良好。</p> <p>5.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一向注重利害關係人的溝通及權益，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上下游廠商、銀行、債權人等彼此間權利義務關係的平衡，除了平時本公司各相關部門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的互動溝通外，為增進本公司處理與利害關係人間互動關係的效率，本公司更設置有電子信箱，以提供利害關係人建議使用，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p> <p>6. 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上課機構</th> <th>課程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長</td> <td>劉紹宗</td> <td>103/03/13</td> <td>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市場 發展基金會</td> <td>董事與監察 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董監 事與跨境查 稅因應策略】</td> </tr> <tr> <td>董事</td> <td>謝漢萍</td> <td>103/03/25</td> <td>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市場 發展基金會</td> <td>董事與監察 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我國 薪資報酬委 員會之實務 運作】</td> </tr> <tr> <td></td> <td></td> <td>103/07/14</td> <td>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td> <td>上櫃、興櫃公 司內部人股</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董事長	劉紹宗	103/03/13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市場 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 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董監 事與跨境查 稅因應策略】	董事	謝漢萍	103/03/25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市場 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 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我國 薪資報酬委 員會之實務 運作】			103/07/14	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 司內部人股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董事長	劉紹宗	103/03/13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市場 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 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董監 事與跨境查 稅因應策略】																			
董事	謝漢萍	103/03/25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市場 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 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我國 薪資報酬委 員會之實務 運作】																			
		103/07/14	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 司內部人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摘要說明</th> <th>權宜導說明會</th> </tr> </thead> <tbody> <tr> <td>獨立董事</td> <td>吳佩珍</td> <td>IFRS11,12 及 2013 年版與 2010 年版 IFRSs 重大差異 法人信託產品概述與實例說明 消極信託之認定與法律效果</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李秋燕</td> <td>IFRS 財報分析專題研討暨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鄭志發</td> <td>公司治理與企業競爭</td> </tr> </tbody> </table>	摘要說明		權宜導說明會	獨立董事	吳佩珍	IFRS11,12 及 2013 年版與 2010 年版 IFRSs 重大差異 法人信託產品概述與實例說明 消極信託之認定與法律效果	獨立董事	李秋燕	IFRS 財報分析專題研討暨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	獨立董事	鄭志發	公司治理與企業競爭	
摘要說明		權宜導說明會													
獨立董事	吳佩珍	IFRS11,12 及 2013 年版與 2010 年版 IFRSs 重大差異 法人信託產品概述與實例說明 消極信託之認定與法律效果													
獨立董事	李秋燕	IFRS 財報分析專題研討暨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													
獨立董事	鄭志發	公司治理與企業競爭													
		<p>註：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風險管理採取預防政策，除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制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程序等，並由內部稽核核定時與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以確保本公司在重要風險的控制點上，能有效執行相關風險防範措施。另投保相關保險例如財產保險、貨物運輸保險等，以規避風險所可能產生的財務損失。風險管理詳細內容請詳「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穩定的關係，透</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過定期及不定期的客戶訪談，以瞭解及掌握客戶需求及市場狀況，另每年對客戶進行滿意度調查，以瞭解本公司的優勢及應加強的服務，且訂有客訴處理相關規定、設有專責單位等，負責客戶客訴處理事宜，秉持專業服務態度與客戶一起成長。</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替董事及重要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以配合公司治理，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並已將上述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p>本公司雖未自行評估公司治理，但積極參與主管機關所辦理之公司治理評鑑活動。103年度參與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進行自評作業並參與第十二「資訊揭露評鑑」，皆獲得優於平均的良好成績，對於評鑑中未獲分的部份，公司內部積極檢討改善以期求得更好健全之公司治理。</p>	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備註		
			商務、法務、會計或業務相關之專科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或會計師與所考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佩珍	否	是	是	✓	✓	✓	✓	✓	✓	✓	0	
獨立董事	鄭志發	否	是	是	✓	✓	✓	✓	✓	✓	✓	4	
獨立董事	李秋燕	否	是	是	✓	✓	✓	✓	✓	✓	✓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為102年6月29日至105年6月28日，而10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鄭志發	3	0	100.00%	
委員	吳佩珍	3	0	100.00%	
委員	李秋燕	3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秉持造福人群、貢獻社會的經營理念，除特別尊重股東權益外，對於企業的社會責任更是不遺餘力，並根據相關法規規定揭露公司資訊。為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已將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的因素納入本公司管理方針及營運活動之中。</p> <p>本公司不從事不公平競爭之商業行為，誠實納稅，反貪防賄；重視環保，遵守環境法規，產品不使用危害環境之物質；注意勞工健康及工作環境之安全，保護勞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對客戶提供透明有效之申訴程序；不定時捐助慈善公益團體。</p>	無顯著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	<p>(二) 尚未，公司先派員參加企業社會責任規範改版趨勢研討會，會持續加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恪守商業道德及倫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進一步安排相關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	<p>(三) 公司目前針對不定期捐款或特定事件發動員工募款活動等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由管理處人員兼任。</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 公司為更加強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成立有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期能透過產業學術專家擔任獨立董事，為本公司的經營策略及監督提供獨立超然的專業意見。 公司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其主要內容涵蓋職業倫理、權利義務、服務守則、受僱與解僱、獎懲與考核等，其中「從業道德行為準則」，明確規範員工行為規定之，以維護全體股東、員工、合作往來廠商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維持良好之公司治理；提升全體員工之從業道德，並提供全體員工遵循之依據。其主要項目如下：(1) 職業倫理、(2) 權利義務、(3) 道德行為守則、(4) 禁止謀私利及利益衝突、(5) 著作權及智財權、(6) 保密責任、(7) 通報及專用信箱等。從業道德行為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息息相關，並訂立有獎勵及懲戒制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生物材料？	✓		無顯著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生物材料之情形： 1. 全面無鉛產品：研發之晶片產品，委外加工時由生管資材部門依「生產計畫與管制程序」，尋找合格廠商。依「製程管制程序」，在整個製造過程中，依「作業標準」進行管制，使各製程均在管制狀態下。 成效：目前所銷售產品均為無鉛產品。 2. 降低廢棧板數量方案：製成品運送儲存時，均使用木材棧板易損壞造成資源浪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p>摘要說明</p> <p>成效：購置塑膠棧板後，有效增加重複使用次數。</p> <p>3. 產品物料符合環保規範，確保測試過程中，無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及非環保材料：在測試過程中不得隨意更換原材料、輔助材料、治工具或設備，也不得隨意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維修人員需更換的元件，均要符合環保材料規定所用的同一供應商，同批來料的品名規格，不得私自用非環保材料更換或替代。</p> <p>成效：ISO9001規範，經ISO稽核單位檢查合格。</p> <p>4. 定期點檢及保養，確保設備、治具、輔助材料及輔助化學溶劑無製程污染。測試單位嚴格按標準的操作程序和設定的條件進行操作，定期點檢及保養，確保設備、治具、輔助材料及輔助化學溶劑，如機油等防止製程污染。所有設備治工具在使用前都必須被處理和確認，避免含有環境管理物質而造成污染。</p> <p>成效：ISO9001規範，經ISO稽核單位檢查合格。</p> <p>5. 治工具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治工具管理程序，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廠商需提供「環境危害物質不使用保證書」與「材質成分表」未依規定檢附相關文件者不予承認。</p> <p>成效：ISO9001規範，經ISO稽核單位檢查合格。</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顯著差異。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1. 全面無鉛產品策略：研發之晶片產品，委外加工</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p>	<p>摘要說明</p> <p>時由生管資材部門依「生產計畫與管制程序」，尋找合格廠商。依「製程管制程序」，在整個製造過程中，依「作業標準」進行管制，使各製程均在管制狀態下。</p> <p>2.產品物料符合環保規範：透過「產品物料之管制」，確保測試過程中，無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及非環保材料。</p> <p>3.透過「操作方法之管制」:定期點檢及保養，確保設備、治具、輔助材料及輔助化學溶劑無製程污染。</p> <p>4.透過「治工具驗收及使用」:治工具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p> <p>5.透過「改善電線安全方案」:加裝漏電保護裝置，電源線保護管路。</p> <p>6.「工作環境之管制」:照明設備及滅火器應充足，如遇有亮度不足或毀損時，應立即更換，每年應實施定檢一次。</p> <p>7.安全無污染之用水:「用水計畫書」申報科學園區管理局製程用水、空調用水、民生用水等，於出水口檢測無污染。</p> <p>8.「用電計畫書」:用電量推估並報備科學園區管理局，採節約用電策略，依管理局節約用電規定執行。針對用電較敏感之電腦設備，於跳電時，配備UPS設備保護，提升用電可靠度。</p> <p>9.「消防防護計畫」:依消防法規定防火之必要事項，設立「消防管理員」及定期檢查項目，落實預防火災地震及其他災害之目的。</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摘要說明</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由稽核單位嚴格監督實施狀況；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上，無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性別、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出生地、性傾向、年齡或以曾擔任工會幹部之身分而有差別待遇。</p>	無顯著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	<p>(二) 公司開放員工申訴機制，於每季經營管理月會上加強與員工雙向溝通，平時會議即採部門內部或跨部門之溝通，針對員工申訴機制，建制設有專用電子信箱為： whistleblower@aatech.com.tw； HR@aatech.com.tw。</p>	無顯著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三)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定有各項員工福利計畫，並由公司同仁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及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 2.透過健全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使員工進入本公司後，除了享有健全的勞工福利及生活保障，更致力於員工的教育訓練，使員工生涯規劃能與公司未來發展充分結合。 3.優於法定的休假制度，提供員工家庭活動及個人休假的安排。 4.安全的環境：本公司員工於園區標準廠房及純辦公大樓辦公，辦公環境在規劃設計以安全為第一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p>摘要說明</p> <p>考量，並符合相關法規規定，以保護員工人身安全。在辦公環境上：公司座落於有定期消防安全管理規範的科學園區管理局，公司並設有「消防安全管理員」領有證書並定期受訓；參加「火險及公共意外險」，保障公司財產及設備；員工參加「團體保險」，提供生命保障及醫療品質，含壽險、意外險及住院險等醫療險；女性員工除非備有交通工具，儘量避免延長工時至夜間十時以後；公司設有門禁並與「中興保全」長期簽約，定期巡視辦公環境及管制異常出入。</p> <p>5.定期實施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p> <p>(四) 公司為與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每季固定安排經營管理會議，並安排由總經理向全員簡報營運狀況，員工可自由發言、提出意見及建議、並自由提問；公司每季製作營運說明會檔案放於公司內部網頁供員工隨時掌握公司營運變動之情形。</p>	無顯著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五) 公司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本公司員工多具備高素質技術與作業能力，針對每一位人力規劃的新進引導課程加強基本專業能力，熟悉流程、軟硬體，進而參與實際作業、參與專案，以具備獨當一面之工作能力；具備領導特質同仁，培養管理與領導能力。員工可能生涯發展：包含： 1.原單位繼續直線發展；2.產品線規劃部門；3.跨部門輪調；4.專案計劃負責人。</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為專業IC設計公司，並未直接生產產品，銷售客戶非為一般消費大眾，產品客製程度高且具高度專業性，產品推出前由本公司技術人員與客戶緊密合作並開發產品，當客戶對產品或技術開發有疑問時，本公司相關人員必需即時處理並解決，而本公司所採購及生產之產品亦需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本公司ISO及內部控制制度對前述流程、品質管制、客訴等均訂有相關規範以茲遵守。	無顯著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的產品及服務均符合下列最新的國際規範內容，亦同步要求協力廠商、供應商均須符合相關規範並出具保證函： 1. 歐盟 RoHS 指令。 2. 歐盟包裝材料指令 3. 歐盟電池材料指令 4. 歐盟全氟辛烷磺酸指令 5. 歐盟 Reach 禁用物質並符合相關法規。 6. 不使用衝突礦物。 7. 符合無鹵素要求。	無顯著差異。
(八) 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制定有進貨檢驗規範，並依據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規定，訂定供應商績效評估程序，定期及不定期對於合格之供應商，就加工數量及品質狀況進行實地評鑑及審核。 1. 全面無鉛產品－研發之晶片產品，委外加工時由生管資材部門依「生產計畫與管制程序」，尋找合格廠商。 2. 產品物料之管制－在測試過程中不得隨意更換原材料、輔助材料、治工具或設備，也不得隨意添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加有機溶劑等雜質。維修人員需更換的元件，均要符合環保材料規定所用之同一供應商，同批來的品名規格，不得私自用非環保材料更換。</p> <p>3. 治工具驗收及使用—治工具管理程序，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廠商需提供「環境危害物質不使用保證書」與「材質成分表」，未依規定檢附相關文件者不予承認。</p> <p>4. 主要供應商包括台積電、菱生、超豐等均有取得OHSAS18001證書，顯示供應商符合環境管理系統生管理標準；及ISO14001-2000符合環境管理系統標準。</p>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p>(九) 本公司均要求供應商履行合時約應秉持誠信原則，不得違反公序良俗方式，並須符合國家及國際環保法規。如有違反涉及違反法律規定、未配合國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或損害時，本公司有權終止或解除該契約，如因此造成本公司損害或商譽受損時，本公司亦會進一步求償。</p> <p>無顯著差異。</p>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p>本公司身為企業公民之一員，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恪守商業道德及倫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履行情形。</p> <p>無顯著差異。</p>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整體運作尚遵循相關規範辦理。			<p>本公司目前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整體運作尚遵循相關規範辦理。</p> <p>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我們永不缺席--身為企業公民的一員，本公司秉持飲水思源精神，積極參與相關商業活動、實物捐贈、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參與捐助款活動，期許略盡社會公民責任，以盡綿薄之社會責任，致力參與公益活動為公司必行政策。</p> <p>2.環保、消費者權益： 世界的公民--愛地球，全面無鉛產品。 本公司屬於專業 IC 設計公司，設計零污染度之產品是我們的目標，配合科學工業園區設有污水處理廠等多項合於世界標準之環保與防治污染之設備，無污染之虞。 全面無鉛產品--我們所研發之晶片產品，全面採用無鉛製程、並尋找合格廠商委外加工、確保產品物料符合環保規範，及測試過程中，無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及非環保材料，落實愛地球的決心。 3.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珍惜人力資產，創新科技領先之產品，帶給員工及股東最優質的報酬。 4.公司秉持的一貫管理信念就是珍惜人力資產。我們提供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重視安全衛生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讓員工之個人事業前程與公司經營願景緊密結合。並且帶給股東安心、放心，並且共同分享經營成果。</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雖未編有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然本公司獲頒“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CG6004”證書暨獲頒“ISO9001:2008 證書”；主要供應商包括台積電、菱生、超豐等均有取得 OHSAS18001 證書，係表示該公司符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標準；及 ISO14001-2000 符合環境管理系統標準。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為深化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健全發展暨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架構，已於100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域供員工隨時查詢，對外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以明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公司要求新進員工皆需簽署「廉潔承諾書」，藉此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並積極向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進行推廣，深植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 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明定各方案之作業處理程序及行為指南以供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遵循，針對防範方案未規範的部份亦要求以高道德標準自律，對於違反事項亦訂有懲戒及紀律處分，並設有申訴方式以供舉報。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 本公司訂定「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時，已針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措施及處理程序。本公司一向要求以高道德標準自律，以符合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除「誠信經營守則」及「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之外，另要求新進員工皆需簽署「廉潔承諾書」，要求全體員工應依「工作規則」執行職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申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		無顯著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		無顯著差異。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為達成誠信透明的原則，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配合法令的異動修訂公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依據所訂定之規定執行。內部稽核人員依據年度稽核計劃查核並了解公司整體落實情形。公司亦不定期會同外部會計師查核，務求所有交易活動符合公司規範及誠信原則。	無顯著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人員不定期參與由主管機關舉辦之有關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之相關宣導明會。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	✓	(一) 本公司已於「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中針對不誠信行為已訂有具體檢舉及懲戒措施，並可便利地經由電子信箱 whistleblower@aatech.com.tw 或直接向稽核部門主管、人力資源部門主管或向部門主管提出舉報，並指派適當之人員組成調查小組進行調查。	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於「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中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並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	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已於「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中訂定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因此將可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域供員工隨時查詢，對外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誠信經營原則已成為公司全體員工執行工作時之基本準則並成為組織文化的一部份。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且整體運作尚遵循相關規範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不誠信行為防範方案」，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域供員工隨時查詢，對外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以明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公司要求新進員工皆需簽署「廉潔承諾書」，藉此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向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進行推廣，誠信經營原則已成為公司基本的企業文化。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另有關於公司治理守則之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等，目前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股東會年報及議事手冊等管道供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本公司目前設置獨立董事三名並組成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之職責，在公司治理方面可說邁進一大步。另本公司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重大訊息，盡心維護投資大眾及股東的權利。

2.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 (1) 中華民國會計師(CPA)：會計部一人
- (2) 國際內部稽核師：稽核室一人
- (3)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證照：稽核室一人
- (4) 信託業務證照：財務部二人、會計部一人
- (5) ISO9001 內部稽核員訓練合格：各部門共計十一人

3.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劉紹宗	103/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與跨境查稅因應策略】	3
		103/0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從食品安全及廢水排放事件談企業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之強化及落實」宣導說明會(註)	3
會計部 經理	蔡馨儀	103/02/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企業採用 XBRL 申報 IFRSSs 財務報告教育訓練」	3
		103/05/16	統茂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ISO9001:2008 內部稽核與基礎實務訓練課程(註)	7
		103/05/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研習班」(註)	6
		103/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編製、執行及控管「預算計畫」之內部稽核實務(註)	6
		103/10/2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014 財會主管不可不知事項專題講座』	3
		103/12/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6
		104/1/14~1/16 104/1/22~1/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0
財務部 經理	洪以文	103/06/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3 年度第二季「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3
		103/9/1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說明、內控常見問題解說	6
稽核室 副理	翁雅惠	103/9/1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初任-電腦稽核概論、國際內部稽核執業準則介紹	6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上課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03/9/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初任-內部稽核工作規劃及必備技術	6
		103/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新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規定與重要會計項目查核實務研習班	6
		103/12/1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高科技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經驗分享	3

註：為部門轉調前已上之稽核相關課程或宣導會。

4.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情形

本公司為使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有所依循，特訂定「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之管理辦法」、「內部人資料申報管理作業」，公佈揭露於本公司內部網站，以使全體同仁對於本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之處理與控管有所依循，避免因疏忽而違反法令規定，以及避免發生內線交易之可能性。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p>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日期：104年3月12日</p>
<p>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p> <p>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p> <p>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p> <p>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p> <p>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p> <p>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p>
<p>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紹宗 總經理：劉紹宗</p>  

2. 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書：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103.02.21	第六屆第六次董事會	1.通過修訂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2.通過召集一〇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3.通過出具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設立第三地控股公司案。 5.通過申請國際應收帳款業務額度案。 6.承認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7.承認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103.05.07	第六屆第七次董事會	1.通過短期綜合融資額度及外匯避險額度案。 2.通過公司經理人薪酬案。 3.通過任命工程處副總經理案。 4.通過修訂公司「總經理退休辦法」案。
103.08.05	第六屆第八次董事會	1.通過對大陸地區投資案。
103.10.09	第六屆第九次董事會	1.通過新任會計主管案。 2.通過新任會計主管薪酬案。 3.通過新任稽核主管案。 4.通過經理人員工紅利案。
103.11.10	第六屆第十次董事會	1.通過修訂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2.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部份條文案。 3.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條文案。 4.通過短期綜合授信額度及外匯避險額度案。
103.12.25	第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通過一〇四年度營運計畫案。 2.通過董事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繼續沿用案。 3.通過經理人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繼續沿用案。 4.通過獨立董事一〇四年度薪酬案。 5.通過董事一〇四年度薪酬案。 6.通過經理人一〇四年度薪酬案。 7.通過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案。 8.通過一〇四年度預算案。 9.通過一〇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酬金案。 10.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11.通過一〇四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104.03.12	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通過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擬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通過召集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6.承認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 股東會決議執行情形：

股東會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一〇三年 股東常會 103.06.06	1.承認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	照案通過。
	2.承認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1.盈餘分配情形與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 2.盈餘分配情形與102年度帳列費用並無差異。 3.已訂定103.07.16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03.08.01發放現金股利。
	3.通過修訂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4年5月14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部經理	林孟穎	97.05.08	103.10.09	轉調總經理室
技術處副總經理	黃肇南	98.05.08	104.01.31	家庭因素辭任
生產管理處副總經理	何宗達	103.04.14	104.04.30	通勤因素辭任

註1：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註2：本公司工程處於104年5月13日更名為生產管理處。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	李典易	103.01.01~103.12.31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二)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	1,900,000						103.01.01~103.12.31	
	李典易							103.01.01~103.12.31	

(三)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四)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劉紹宗	—	—	—	—
董事	謝漢萍	—	—	—	—
獨立董事	吳佩珍	—	—	—	—
獨立董事	鄭志發	—	—	—	—
獨立董事	李秋燕	—	—	—	—
技術處副總經理(註 2)	黃肇南	—	—	—	—
銷售處副總經理	蘇德和	12,979	—	—	—
生產管理處副總經理 (註 3)	何宗達	—	—	—	—
財務部經理	洪以文	—	—	—	—
會計部經理(註 4)	林孟穎	—	—	—	—
會計部經理(註 5)	蔡馨儀	—	—	—	—

註 1：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質押股票之情事。

註 2：本公司技術處副總經理黃肇南先生於 104 年 1 月 31 日辭任。

註 3：本公司工程處副總經理何宗達先生於 104 年 4 月 30 日辭任。本公司工程處亦於 104 年 5 月 13 日更名為生產管理處

註 4：本公司會計經理林孟穎於 103 年 10 月 9 日職務調整。

註 5：本公司新任會計經理蔡馨儀於 103 年 10 月 9 日就任。

2. 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3. 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年4月1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劉紹宗	4,042,890	10.38	195,426	0.50	0	0	鎂加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久惠	配偶	-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郭文德	1,778,000	4.57	0	0	0	0	無	無	-
	0	0	0	0	0	0	無	無	-
涂水城	1,726,000	4.43	0	0	0	0	無	無	-
恒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蘇品芳	740,000	1.90	0	0	0	0	無	無	-
	10,707	0.03	0	0	0	0	無	無	-
林斐端	627,000	1.61	0	0	0	0	無	無	-
陳麗嬌	557,000	1.43	0	0	0	0	無	無	-
鎂加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 蘇久惠	534,546	1.37	0	0	0	0	無	無	-
	59,108	0.15	4,179,208	10.74	0	0	劉紹宗	配偶	-
鄭鴻林	390,000	1.00	0	0	0	0	無	無	-
鄭崇勳	305,000	0.78	0	0	0	0	無	無	-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大貝	303,963	0.78	0	0	0	0	無	無	-
	0	0	0	0	0	0	無	無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hinn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100,000	100%	-	-	10,1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03	10	900	9,000	900	9,000	設立股本	無	註1
88.12	10	10,000	100,000	3,600	36,000	現金增資 12,450	債權抵繳股款 14,550	註2
90.04	11	10,000	10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24,000	無	註3
90.08	16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無	註4
92.03	11	14,000	140,000	11,000	110,000	現金增資 10,000	無	註5
94.06	10	32,600	326,000	19,400	194,000	盈餘轉增資 46,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000	無	註6
94.08	10	32,600	326,000	20,400	204,000	公司債轉換 10,000	無	註7
95.07	195	32,600	326,000	22,650	226,500	現金增資 22,500	無	註8
95.08	10	32,600	326,000	29,600	296,000	盈餘轉增資 56,625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875	無	註9
96.09	10	60,000	600,000	37,957	379,570	盈餘轉增資 51,8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6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120	無 無 無	註10
97.09	10	60,000	600,000	39,826	398,261	盈餘轉增資 12,861 員工紅利轉增資 5,830	無 無	註11
99.11	10	60,000	600,000	39,715	397,151	註銷庫藏股減資 1,110	無	註12
100.3	10	60,000	600,000	38,615	386,151	註銷庫藏股減資 11,000	無	註13
104.3	10	100,000	1,000,000	38,931	389,306	可轉債轉換發行 3,155	無	註14

註1：建一字第 88276024 號函核准。

註2：88年12月2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46940 號函核准。

註3：90年4月25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90275392 號函核准。

註4：90年8月8日經(90)商字第 09001308160 號函核准。

註5：92年3月4日經授商字第 09201063230 號函核准。

註6：94年7月5日園商字第 0940017054 號函核准。

註7：94年9月6日園商字第 0940023894 號函核准。

註8：95年8月3日園商字第 0950020050 號函核准。

註9：95年8月24日園商字第 0950022090 號函核准。

註10：96年8月30日園商字第 0960023322 號函核准。

註11：97年8月6日園商字第 0970021989 號函核准。

註12：99年11月25日園商字第 0990035257 號函核准。

註13：100年4月8日園商字第 1000009727 號函核准。

註14：變更登記申請中。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8,930,615	61,069,385	100,000,000	屬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4年4月13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27	11,877	10	11,914
持有股數	0	0	4,431,608	34,491,861	7,146	38,930,615
持股比例	0	0%	11.38%	88.60%	0.0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A.普通股

104年4月13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767	213,842	0.55%
1,000 至 5,000	4,124	8,119,538	20.85%
5,001 至 10,000	557	4,290,098	11.02%
10,001 至 15,000	155	1,968,394	5.06%
15,001 至 20,000	100	1,849,286	4.75%
20,001 至 30,000	72	1,835,621	4.72%
30,001 至 40,000	30	1,077,278	2.77%
40,001 至 50,000	35	1,621,214	4.16%
50,001 至 100,000	40	2,853,512	7.33%
100,001 至 200,000	20	3,050,074	7.83%
200,001 至 400,000	7	2,046,322	5.26%
400,001 至 600,000	2	1,091,546	2.80%
600,001 至 800,000	2	1,367,000	3.51%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3	7,546,890	19.39%
合 計	11,914	38,930,615	100.00%

B.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4年4月13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劉紹宗		4,042,890	10.38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78,000	4.57
涂水城		1,726,000	4.43
恒星投資有限公司		740,000	1.90
代表人:蘇品芳			
林斐端		627,000	1.61
陳麗嬌		557,000	1.43
鎂加國際有限公司		534,546	1.37
代表人:蘇久惠			
鄭鴻林		390,000	1.00
鄭勳		305,000	0.78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03,963	0.78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4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鎂加國際有限公司	蘇久惠(60.38%)
恒星投資有限公司	蘇品芳(0.5%)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註：本公司主要法人股東中，除鎂加國際、恒星投資、兆豐證券外，其餘法人股東為信託專戶，並無主要股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第一季
		每股市價	最高	33.95	36.00
	最低	25.80	25.05	27.20	
	平均	29.72	32.29	28.5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7.77	28.52	29.02	
	分配後	26.57	註 1	NA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8,615	38,615	38,671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70	2.01	0.33
		追溯調整後	1.70	註 1	NA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0	註 1	NA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1	NA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1	NA
	累積未付股利		-	註 1	NA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7.48	16.06	NA
	本利比		24.77	註 1	NA
	現金股利殖利率		4.04%	註 1	NA

註 1：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並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二) 董事酬勞百分之二。

(三) 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得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派付股東紅利。

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得適用於從屬公司員工，其適用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之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前項盈餘之分配，應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同意。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擬議分配之 103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91,307,264
減：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2,570,000)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77,805,47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780,548)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58,762,19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 元）	(38,615,11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0,147,083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14,000,000 元	
配發董事酬勞 1,400,499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擬議全數配發現金股利，並無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並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2) 董事酬勞百分之二。

(3) 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得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派付股東紅利。

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得適用於從屬公司員工，其適用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之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會依公司章程規定，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以 103 年度稅後淨利 77,805,477 元扣除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紅利，估計董事酬勞金額 1,400,499 元、員工紅利金額 14,000,000 元。擬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故無需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3 月 12 日通過之盈餘分配議案，依章程規定分派員工現金紅利 14,000,000 元及董事酬勞 1,400,499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未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103 年度稅後淨利 77,805,477 元(已扣除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依 103 年底加權流通在外股數 38,615,110 股計算，每股盈餘為 2.01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二年度 盈餘分配	實際分配情形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情形	差異數	認列員工分紅 及董事酬勞	差異數
員工紅利	13,000,000	13,000,000	0	13,000,000	0
董事酬勞	1,182,226	1,182,226	0	1,182,226	0

本公司依循 103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實際配發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總金額 14,182,226 元，與 102 年度帳列費用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2年11月27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三年期；到期日 105 年 11 月 27 日
保 證 機 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蔚中傑律師事務所 蔚中傑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 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291,800 仟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p>(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102年12月28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05年10月17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知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若債券持有人於接獲「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若以書面回覆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若債券持有人為上述之書面通知，則本公司將於該期間屆滿時，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p> <p>(二)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2年12月28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05年10月17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p>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知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若債券持有人於接獲「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若以書面回覆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若債券持有人為上述之書面通知，則本公司將於該期間屆滿時，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公司債面額共新台幣 8,200 仟元 (已轉換普通股股數共 315,505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次一營業日(102年12月30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105年11月17日)，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項規定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金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因本公司債存續期間為 3 年，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遲對每股盈餘的結果，不致對現有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且其轉換價格為溢價發行，故對股東權益應無負面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2年	103年	當年度截至104年5月14日
轉債市價公司	最高	118.00	129.50	122
	最低	107.00	109.05	118.05
	平均	114.35	112.84	120.45
轉換價格		27	25.99	25.99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2年11月27日發行/27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02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 計劃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2年11月13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44741號函。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65,000,000元

(3)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300,000,000元，年期三年，票面利率0%；其餘金額新台幣65,000,000元以自有資金方式支應。

(4)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A.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	104年第一季	365,000	146,000	73,000	73,000	54,750	18,250

B.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總公司現有辦公大樓之使用空間已不敷使用，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需求、提升整體管理效能，並節省辦公室租金支出，擬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合計為 365,000 仟元，以目前的總公司辦公大樓之租金及管理費計算，預計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 4,656 仟元。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資金運用進度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購置辦公大樓 暨裝潢工程與 辦公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365,000	購置之辦公處所實際 動工進度暨合約所訂 付款時程與原先計劃 略有落差。
		實際	333,58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91.39%	

3. 效益評估說明

本計畫項目尚未執行完畢，故預計效益未能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半導體之研究開發）。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①電源管理晶片系列

②多媒體系統單晶片系列

2.營業比重

本公司103年度營收淨額為新台幣1,057,934仟元，其各商品之營業比重如下：

產品項目	營業比重
DC-DC PWM IC	91.80%
其他	8.2%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及功能
DC-DC PWM IC	主要應用各類電子產品，如：液晶顯示器(LCD)、可攜式(Portable)產品等，應用此類產品將可有效提高電源轉換效率，且能有效減少零件數目及提升產品可靠性，最終能降低電路成本。
其他	功率放大器、LED 驅動 IC、電源管理 IC、電源偵測 IC、電源保護 IC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電源管理系列未來發展主軸：

- 擴大產品線，包含電池充電器(Battery Charger)及 AC-DC 電源轉換器等，運用既有技術，衍生更齊全的產品，以應用到更多種電子產品。
- 提高產品功能整合度，與系統廠商密切配合，將所有電源管理功能整合成 SoC 產品，並將類比數位功能整合。例如以數位控制的 TFT-Panel Bias Power IC 整合 LED 背光驅動或 Level Shifter 或 PGAMMA & PVCOM 之產品為研發方向。
- 擴大產品應用，除現有面板產品外，與客戶配合，積極開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網通等相關電源管理產品。

B. LED 背光驅動 IC，新產品應用主要在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及其他可攜式產品，還有應用在 LED 電視上。

C. AMOLED 電源管理 IC，持續開發於小尺寸手機面板使用。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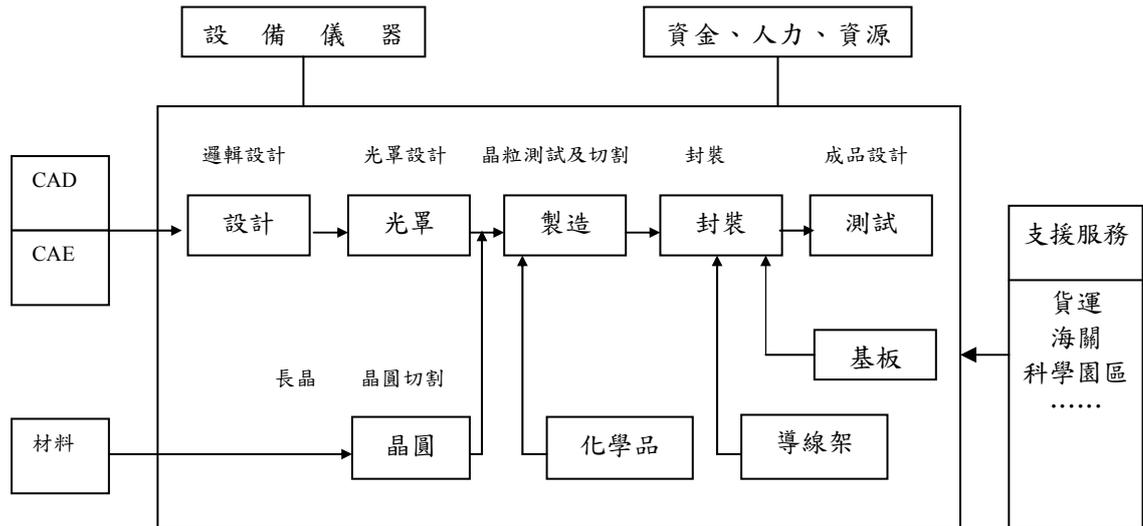
在現有的電腦系統電子設備儀器中所使用的主要電子元件可分為數位 IC 與類比 IC 兩大類。數位 IC 是以二進位的方式處理數位資訊，主要負責數位資料的計算、交換、控制、儲存等任務。有別於數位 IC，類比 IC 是負責處理來自於自然界的連續性類比訊號(如光、熱、速度、壓力等物理量)，並扮演橋接真實世界與數位電子系統的溝通媒介。

類比 IC 的應用範圍相當廣泛，有處理純類比訊號的線性 IC (Linear IC) 與同時處理類比與數位訊號的混合訊號 IC (Mixed-Signal IC)，而其應用範圍包括電腦及周邊產品 (Computer & Peripherals)、消費性產品 (Consumer)、電信產品 (Telecom)、汽車工業 (Automotive) 以及工業用/其他產品 (Industrial & Others)。類比 IC 由於技術複雜、進入門檻高，且客製化程度遠高於數位 IC，因此價格波動相對較低。

目前台灣類比 IC 大廠多著墨於電源管理 IC，而電源管理 IC 應用市場中，又以消費型電子產品為主要市場。根據市場研究報告，透過新興國家勢力的崛起，另一波評價優質的商品市場需求將帶動消費性電子的成長，其中最主要的驅動成長力道將來自於 TV，尤其 LED TV 的滲透率將大幅提高。除了消費性電子之外，無限通訊市場亦將因手機的廣泛應用而有另一波成長空間。因此，展望未來，類比電源管理 IC 在 LCD TV、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行動通訊基礎設施等產品上，都有著相當大的應用發展空間。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積體電路 (IC) 產業價值鏈中，IC 設計業屬於上游產業，IC 設計公司在產品設計完成後，必須經過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 (整合型半導體廠：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到銷售都一手包辦) 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然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茲列示我國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 ITIS 計劃

3. 產品發展趨勢

隨著數位技術之進步及網路系統之整合，資訊、通訊、消費三大產業朝向整合趨勢發展，為增加產品附加價值與開發新電子資訊產品，IC 設計業者因此衍生出更多的發展空間。此外，隨著電子產品高度數位化和輕薄短小的趨勢，對電壓的精準度、穩定度與電池續航力的要求也不斷提昇，整合系統度日趨複雜，高處理功率、低耗電量與體積微型化的電源管理 IC 產品將成主要關鍵零組件之一。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類比 IC 產業並未有如數位 IC 市場如 CPU、Memory 等，往往出現佔有率高達 60~70% 的寡占局面。雖然類比 IC 主要供應商來自歐美日大廠，卻沒有一家有絕對的主導力量。顯示從事類比電源管理 IC 設計之廠商有較大之競爭及成長空間。

本公司過去幾年之營收以 TFT-LCD 相關領域為主，其中又以液晶顯示器及筆記型電腦為營收主要來源，公司除了累積設計經驗持續提供國內業者更優良的產品、穩定維持市佔率之外，亦積極開發大陸及韓國市場，同時更將產品的應用領域闊及到電視。另外，除面板產品之外，亦積極研發其他利基型產品，以期為公司帶來新的契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134,371	147,457	145,631	141,809	130,563	26,949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TFT-LCD Panel

- a. Fully I²C Interface Control- PMIC Integrated 6-Channel WLED Driver. 整合小尺寸面板所需電源與 6 組驅動背光源的數位控制電源管理 IC
- b. Fully I²C Interface Control- PMIC Integrated 14-Channel PGAMMA & 1-Channel PVCOM. 整合小尺寸面板所需電源與 14 組 GAMMA 與 1 組 VCOM 參考電壓的數位控制電源管理 IC
- c. PMIC Integrated 7-Channel Level Shifter. 整合中、大尺寸 GOA 面板所需電源與 7 組位準調整器的電源管理 IC
- d. 14-Channel PGAMMA & 1-Channel PVCOM. 可程式化 14 組 GAMMA 與 1 組 VCOM 參考電壓的電源管理 IC
- e. Boost, Inverter, Two Charge Pump, and VCOM Buffer. 整合平板面板所需電源的電源管理 IC

(2) LED Driver

- a. Fully I²C Interface Control- 6-Channel WLED Driver with PWM & MIX & DC Dimming. 整合可抑制異音產生的 PWM & MIX & DC 三種 Dimming 方式之數位控制白光 LED 驅動 IC

(3) AMOLED Panel

- a. One Wire Control Low Ripple Multi-Channel DC-DC Converter 低漣波多通道直流電壓轉換器
- b. One Channel rail-to-rail, 2A Power Amplifier. 高精度, 大電流功率放大器

(4) Handheld (PND)

- a. Multi-Channel DC-DC Converter 多通道直流電壓轉換器
- b. DC-DC Converter with Li-ion Battery Charger IC 直流電壓轉換器整合鋰電池充電器
- c. Charge Pump DC-DC Converter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A. 研究發展策略

- a. 掌握消費資訊產品等相關技術及市場動脈，配合不同客戶持續開發高整

合度之電源管理 IC，強化產品競爭力並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

- b.善用公司累積之技術知識，除維持電源管理 IC 之核心產品開發外，另跨足 LED 照明驅動 IC 產品開發與鋰電池充電 IC 產品開發，以提供客戶更多產品選擇。

B.行銷策略

- a.除台灣外，加強中國、韓國銷售通路，並擴充海外銷售據點與提高技術服務能力，建立完整的行銷管理制度，在既定的方針下達成營業目標。
- b.結合公司研發技術與客戶需求，尋求與客戶建立策略合作關係之機會，並共同制訂新規格，以降低成本提高效能，達到雙贏。
- c.異業結盟，創造合作機會，共創商機。

C.生產策略

- a.利用台灣特有之半導體分工作業能力，提供客製化作業彈性，以求符合客戶特殊需求並提升客戶滿意度。
- b.與國內晶圓廠與封裝測試廠等持續良好關係及維持密切代工默契，以確保產能之取得並掌握產品之交期，達成客戶之需求及服務。
- c.尋找其他品質穩定且價格有競爭力的晶圓廠與封裝測試廠，以降低成本及分散風險及產能。

D.營運及財務規劃策略

- a.提升管理績效，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激發工作潛能，強化內部組織。
- b.重視員工福利政策，實施分紅及績效獎金制度，以提高員工士氣，增加向心力。
- c.積極拓展業績，使公司營收增加以累積營運資金。

2. 長期計畫

A.研發策略

- a.結合市場的應用需求，提供完整產品系列，並累積 IC 設計經驗和整合的技術能力，開拓產品線之廣度及深度，同時開發其他高階產品，使產品多元化以滿足客戶之市場需求。
- b.尋求國內外學術機構、研究單位資訊交流，並藉由與 IC 設計同業建立策略聯盟，累積建立產品研發技術資料庫，以使經驗累積及技術提升。

B.行銷策略

- a.積極參與新產品平台研發，擴充海外據點，強化在地服務。尋求與海外 IC 設計公司建立策略合作關係之機會以跨足不同領域，提升銷售力量。
- b.長期培育專業行銷人才，配合全球經濟發展趨勢及消費者使用習慣之改變，建立公司之行銷資訊系統機制，以掌握電訊市場之變化與產品發展

之脈動。

- c. 透過與國際知名廠商共同合作投資或其策略聯盟的方式，逐步擴大國際行銷市場，提高市場佔有率。

C. 生產策略

- a. 利用各種半導體新製程、封裝技術，以達到降低成本，提升良率及市場競爭力。
- b. 持續與上游晶圓代工、封裝、測試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進而成為策略夥伴，共同合作開發特殊功能之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開發高品質、多功能及具競爭性產品。此外，亦積極尋求代工對象以因應擴產時之市場需求。

D. 營運及財務規劃策略

- a. 推展國際化理念與厚植國際企業之經營管理能力，積極培育國際化人才，朝向國際級之企業目標邁進。
- b. 靈活運用國內資本市場與國外金融市場工具，分散財務風險。
- c. 加強風險控管，落實穩建、高效率及彈性佳的經營理念。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336,254	31.78	554,239	49.12
外銷	721,680	68.22	574,168	50.88
合計	1,057,934	100.00	1,128,407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過去國內半導體產業發展較缺乏類比電源 IC 設計人才，國內 IC 設計業者在類比 IC 產品領域相對弱勢，市場為少數美、日廠商所壟斷。本公司運用技術團隊與客戶及協力廠商間緊密的技術交流，以開發設計符合國內系統廠商所需且產品價格較國外廠商為低之類比 IC 產品。在市場競爭日益劇烈的情況下，本公司除持續與國內廠商合作，致力提供技術與服務之外，亦積極爭取海外市場，為公司爭取更高的海內外市場佔有率，目前產品在台灣、大陸、韓國三個面板主要市場均有販售。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

現代人的生活與「電」息息相關，而對電子產品的要求更走向輕巧與省電。所以，對於體積小，轉換效率高的電源管理 IC 的需求是源源不斷的。另外，對於行動裝置，無限裝置的需求不斷增加。電池相關的電源管理 IC 的需求也會呈倍數成長。

全球類比 IC 供應商主要以美歐日大廠為主，惟沒有一家有主導力量，因此，從事類比 IC 設計之廠商有較大之競爭及成長空間。且目前國內佔全球類比 IC 產值之比率尚不高，展望未來市場供給面，在全球市場對類比 IC 需求每年穩定成長，且國內產業技術日趨成熟之下，未來市場供給面仍將持續維持穩定成長趨勢。

B. 競爭利基

本公司一直專注在類比電源管理 IC 範疇，優異的人力素質是本公司發展的根本，再加上長期培訓研發人才，因此累積了相當深厚的技術與經驗，此為公司賴以競爭的核心技術，同時也是公司營運成長的生力軍。此外，類比 IC 運用領域廣、產品生命週期較長等皆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的發展。

過去類比 IC 市場多以外商為主，而本公司的產品多以替代性產品 (Second Source Market) 取代原為國外廠商壟斷之類比 IC 市場。經過多年的努力，現在已能充分掌握關鍵技術。對於市場需求快速變化，已能有效因應並於短時間內能開發出客戶所需求的產品。目前客製化產品比例不斷提升中，也證明本公司在電源管理 IC 上之競爭力。另外，公司亦跨足電池相關及 LED 驅動 IC 等產品，以提供客戶更多元化之產品種類。

C.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1. IC 產業仍具成長空間

隨著資訊科技不斷進步，伴隨著穿戴式產品的普及，IC 的應用層面將更為廣泛，勢必將帶動整體 IC 產業的市場需求。而類比 IC 元件應用為數位 IC 產品無法取代，其未來深具發展空間。中國大陸市場崛起也將為產業帶來另一波的契機。

2. 我國半導體產業結構完整

專業垂直分工之產業結構是我國半導體產業之特色，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及日益擴大之資本設備投資規模下，我國獨特的專業分工模式確實符合產業發展趨勢。而在下游晶圓製造、封裝、測試業者產能及技術充足支援下，國內 IC 設計業者除了可集中資源專注於本身專長領域，並可在最短時間內就近與下游業者取得協調及配合，不論在成本、品質或時效掌控上，均有助於提升國內 IC 設計業

者之市場競爭力。

3. 類比 IC 市場具區域性進入障礙

由於類比 IC 產業規格上各有差異，並無一定之標準，而且研發技術涵蓋軟、硬體領域，機動性佳的小企業如能因應個別市場快速反應，反而更有市場利基，並避免落入標準產品的價格戰中。另外，產品開發往往需要經驗與偵錯技術的累積，本公司技術團隊投入相關領域研發已有多年經驗，可縮短學習曲線並建立進入障礙。

4. 類比 IC 非標準化產品且產品生命週期較長

由於類比 IC 並非屬標準化產品，故其產品可區隔成許多利基 (Niche) 市場，除了少數熱門市場外，競爭者多屬中、小型廠商，較無市場壟斷者之情況，給予小型類比 IC 廠商成長的空間。再者，產品認證期長、歷經繁瑣調整/驗證之專用製程和測試難度高等特點，類比 IC 的生命週期通常較數位 IC 長。

5. 客戶與供應商依存度較高

因為電源管理 IC 屬於電器產品之重要關鍵零組件，所有的皆透過電源管理 IC 提供，客戶對產品的效能品質之要求遠大於其他零組件。因此，客戶與供應商之間合作關係相對密切。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國內類比 IC 研發人員短缺

類比 IC 設計專業人才養成時間長，且國內長期重數位輕類比，國內大專院校及研究所每年培養類比 IC 設計專才有限。而且市場產品變化加快，人才培育不及需求。

因應對策：

提高員工福利以加強員工向心力，並降低流動率，及強化研發人才之開發實力。

2. 對晶圓代工廠依賴度高

因應對策：

與下游晶圓代工廠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以確保晶圓代工之產能，並積極開發其他晶圓代工廠，以降低風險。

3. 國外廠商競爭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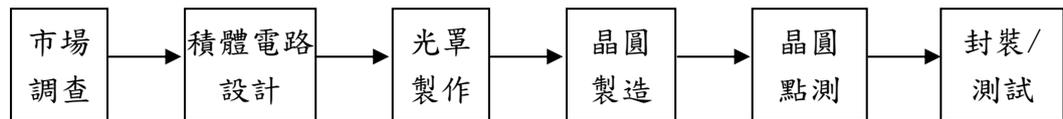
- a. 加強自身產品的研發能力，縮短新產品推出時程。
- b. 加強與國內外相關系統廠商合作開發新產品。
- c. 致力於生產良率提升，以降低產銷成本。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功能或用途
DC-DC PWM IC	TFT-LCD 面板電源控制
其他	Buffer、網路卡、手機鋰電池、PC、NB 電源管理、TFT-LCD 面板背光控制、Reset IC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台積電	良好、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或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進貨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廠商	395,504	79.88	無	甲廠商	363,510	78.60	無	甲廠商	62,139	68.83	無
	其他	99,629	20.12	無	其他	98,958	21.40	無	其他	28,146	31.17	無
	合計	495,133	100.00	-	合計	462,468	100.00	-	合計	90,285	100.00	-

本公司主要進貨項目為晶圓，與主要供應商間均已建立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且為求品質穩定，供應商變化不大；惟基於追求品質、確保交期、原料價格合理及分散風險等因素，仍積極尋求其他供應商，故其變動情形應屬合理。

2. 銷貨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63,835	5.66	無	A 客戶	302,713	28.61	無	A 客戶	74,859	32.99	無
2	B 客戶	463,737	41.10	無	B 客戶	283,127	26.76	無	B 客戶	62,200	27.41	無
3	C 客戶	360,471	31.95	無	C 客戶	276,784	26.16	無	C 客戶	40,774	17.97	無
	其他	239,364	21.29	無	其他	195,310	18.47	無	其他	49,091	21.63	無
	合計	1,128,407	100.00		合計	1,057,934	100.00		合計	266,924	100.00	

本公司主要以產品研發為主，為求穩健經營，除借重專營類比 IC 電子零組件經銷商之行銷經驗及通路，以快速拓展客戶群並提昇市場佔有率外，同時考量成本節省逐漸增加產品直接販售比重，在財務風險掌控與技術合作開發之前題下，積極拓展新客源，故兩年度變動情形應屬合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DC-DC PWM IC		不適用	114,994	729,553	不適用	127,287	811,784
其它		不適用	34,240	73,453	不適用	37,026	47,018
合 計			149,234	803,006		164,313	858,80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DC-DC PWM IC	34,754	307,220	81,108	663,952	52,691	521,701	58,857	556,715		
其它	13,447	29,034	22,760	57,728	17,444	32,538	9,556	17,453		
合 計	48,201	336,254	103,868	721,680	70,135	554,239	68,413	574,16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研發單位	68	61	59
	生產單位	16	16	21
	業務單位	7	6	6
	管理單位	19	17	13
	合 計	110	100	99
平均年歲		34.19	34.99	34.82
平均服務年資		4.76	4.90	4.9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6.36%	7.00%	7.07%
	碩 士	51.82%	50.00%	49.50%
	大 專	40.00%	41.00%	41.41%
	高 中	1.82%	2.00%	2.02%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本公司屬於專業 IC 設計公司，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製程均委外生產，廠房內僅有測試設備及輔助設計用之電腦設備，無工業污染設施，同時科學工業園區設有污水處理廠等多項合於世界標準之環保與防治污染之設備，故並無污染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A. 勞工保險：勞保、健保。
- B. 團體保險：對象為員工本人，保險內容含壽險、意外險、意外醫療、住院醫療、癌症醫療等項目。
- C. 特別休假：依勞基法規定。
- D. 教育訓練：依工作需要實施內、外訓等各項訓練課程。
 - a. 依ISO9001規範，訂定教育訓練實施程序，以提高本公司從業人員工作者素質，充實其知識與技能，以增進工作品質及績效。
 - b. 訓練執行係由人資總務部依據每年公司之經營方針、人力政策，並參考各部門之需求，「年度培訓計畫申請表」及「教育訓練申請表」，於前一年度年度編制「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表」；搭配年度預算編列未來一年之「教育訓練預算」，呈總經理核准後，由人資總務部或各部門執行。
 - c. 訓練項目分為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專業訓練、主管訓練、其他特定訓練等；員工於訓練後需配合人資總務部成果考核、訓練記錄之管理等。
 - d. 為提高本公司從業人員與代表素質，充實其知識與技能，以增進工作品質及績效，以期達到公司之需求，針對教育訓練，於ISO稽核流程中明定教育訓練相關流程辦法及表單。
 - 1. 由總經理核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訓練成果績效之確認。
 - 2. 部門主管：該單位工作相關訓練需求之提出及執行。
 - 3. 管理部：負責教育訓練業務之統籌規劃與成效追蹤確認，教育訓練業務之行政事務及記錄保存。
 - e. 管理部於規劃課程時將訓練分類有管理系統(泛指品質、環境等管理系統)、新進人員訓練、在職人員訓練、專業訓練、主管訓練、共同性訓練、其他特定教育訓練等。並依實際狀況辦理內訓(由人資總務部或各部門舉辦之教育訓練活動)、外訓(派赴外部機構上課者)二種方式辦理。

f.員工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次	176(人次)	
受訓總人時數	781.5(時)	
課程名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18um process introduction 7 device layout structure 說明 ◆ IS09001:2008 內部稽核與基礎實務訓練課程 ◆ 公共安全防火災教育訓練 ◆ 績效管理與面談技巧 ◆ 高速 PCB 電磁干擾防制設計與電源完整性簡介 ◆ 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輔助計畫-情緒管理(1) ◆ 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輔助計畫-情緒管理(2) ◆ 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輔助計畫-壓力紓解(3) ◆ 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輔助計畫-芳療神秘面紗(4) ◆ 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輔助計畫-芳療綠動生活(5) ◆ 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輔助計畫-探索芳療心靈密碼(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與跨境查稅因應策略 ◆ 勞安業務主管暨勞安管理人員 ◆ 高效率電池電源技術與轉換電路設計 ◆ 產品可靠度與壽命評估實務 ◆ 積體電路 ESD 防護設計 ◆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研習班 ◆ 防火管理人複訓 ◆ KPI 指標式-人力資源與績效管理系統 ◆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其他 IFRS 修訂動態解析 ◆ 員工福利相關 IFRS 修訂動態解析 ◆ 積體電路之靜電放電防護設計與故障分析 ◆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聯合防護團 103 年常年訓練 ◆ 內部稽核實務基礎班(一) ◆ 事務性採購計畫與議價技巧 ◆ 中小企業績效管理與考核班 ◆ 個人資料保護法介紹及案例說明 ◆ CMOS 高壓製程 ◆ 專案工作分派與問題分析 ◆ 新修正證卷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相關規定與重要會計項目查核實務研習班 ◆ 跨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輯與解析 ◆ ASL Visual ATE Programming ◆ 高科技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經驗分享 ◆ 改善 IFRS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流程宣導會 ◆ 「國內外企業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p>相關規範及審查重點介紹」研討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及第十二屆「資訊揭露評鑑系統」宣導會 ◆ 「公司法規及公司登記實務解析」研討會 ◆ 103 年度第二季「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 『2014 財會主管不可不知事項專題講座』 ◆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 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 103 年度第二季「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 「從食品安全及廢水排放事件談企業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之強化及落實」宣導說明會 ◆ 「企業採用 XBRL 申報 IFRSs 財務報告教育訓練」 ◆ ISO9001:2008 內部稽核與基礎實務訓練課程 ◆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研習班」 ◆ 企業編製、執行及控管「預算計畫」之內部稽核實務 ◆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說明、內控常見問題解說 ◆ 初任-電腦稽核概論、國際內部稽核執業準則介紹 ◆ 初任-內部稽核工作規劃及必備技術 ◆ 新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規定與重要會計項目查核實務研習班 ◆ 高科技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經驗分享

E. 員工享三節禮券、生日禮金、生育補助及婚喪賀奠。

F. 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團體活動及各項社團活動。

G. 實施員工認股與分紅制度，使員工之個人事業前程與公司經營願景緊密結合，並共同分享經營成果。

2.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 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3.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素來至為和諧，對員工之激勵、溝通、培訓、福利及退休等均訂定完善週全之辦法，並使員工與公司之利益相互結合。

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A. 本公司經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部分項目已導入 ISO9001 之管理系統中，其餘部分搭配法令及科學園區管理相關要求，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主要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

編號	目標/標的	方 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全面無鉛產品	研發之晶片產品，委外加工時由生管資材部門依「生產計畫與管制程序」，尋找合格廠商	依「製程管制程序」，在整個製造過程中，依「作業標準」進行管制，使各製程均在管制狀態下。	目前所銷售產品均為無鉛產品。
2	加裝漏電保護裝置，電源線保護管路	改善電線安全方案	當電源線老化時可能造成漏電起火花，或釀成火警或人員感電之風險。	重新汰換老舊電線電源及設置電源線保護管路，防止電源線漏。
3	降低廢棧板數量	降低廢棧板數量方案	製成品運送儲存時，均使用木材棧板易損壞造成資源浪費。	購置塑膠棧板增加重複使用次數。
4	消防檢查通過	依據消防檢查相關辦法	消防設施、消防動線及定期作安全檢查。	備有合格之消防設施，製作標示及宣導，每年科學園區消防安檢合格。
5	產品物料符合環保規範，確保測試過程中，無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及非環保材料	產品物料之管制	在測試過程中不得隨意更換原材料、輔助材料、治工具或設備，也不得隨意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維修人員需更換的元件，均要符合環保材料規定所用的同一供應商，同批來料的品名規格，不得私自用非環保材料更換或替代。	ISO9001 規範，經 ISO 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6	定期點檢及保養，確保設備、治具、輔助材料及輔助化學溶劑無製程污染	操作方法之管制	測試單位嚴格按標準的操作程序和設定的條件進行操作，定期點檢及保養，確保設備、治具、輔助材料及輔助化學溶劑，如機油等防止製程污染。所有設備治工具在使用前都必須被處理和確認，避免含有環境管理物質而造成污染。	ISO9001 規範，經 ISO 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7	明亮的環境與符合消防規範之設施	工作環境之管制	照明設備及滅火器應充足，如遇有亮度不足或毀損時，應立即更換，每年應實施定檢一次。	ISO9001 規範，經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8	治工具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	治工具驗收及使用	治工具管理程序，確保不使用環境管理物質，廠商需提供「環境危害物質不使用保證書」與「材質成分表」未依規定檢附相關文件者不予承認。	ISO9001 規範，經稽核單位檢查合格。
9	安全無污染之用水	用水計畫書	製程用水、空調用水及民生用水，於出水口檢測無污染。	科學園區管理局水質檢測合格。
10	安全之用電使用	用電計畫書	用電量推估並報備科學園區管理局，採節約用電策略，依管理局節約用電規定執行。針對用電較敏感之電腦設備，於跳電時，配備 UPS 設備保護，提升用電可靠度。	科學園區管理局用電計畫審核通過。
11	落實預防火災地震及其他災害，以保障人命安全及全面減輕災害之發生機率	消防防護計畫	依消防法規定防火之必要事項，設立「消防管理員」及定期檢查項目，落實預防火災地震及其他災害之目的。	科學園區管理局消防防護計畫審核通過。

B. 安全 B. 安全的環境

本公司員工於園區標準廠房及純辦公大樓辦公，工作環境屬最低職災風險之等級（勞保職災業別代號：7409，職災編號：45）並且達到職災實績費率減收標準，減收達 35%，在同業別當中表現相對優異；與其他企業或工廠工作環境相較之下亦具有較安全的環境與較低的風險；同時其他相關的環境檢測均遵循科學園區管理局之標準確實執行。

C. 全面安全的保障

本公司辦公環境在規劃設計以安全為第一考量，並符合相關法規規定，以保護員工人身安全。在辦公環境上：公司座落於有定期消防安檢規範的科學園區管理局，公司並設有「防火管理員」領有證書並定期受訓；參加「火險及公共意外險」，保障公司財產及設備；員工參加「團體保險」，提供生命保障及醫療品質，含壽險、意外險及住院險等醫療險；女性員工除非備有交通工具，儘量避免延長工時至夜間十時以後；公司設有門禁並與「中興保全」長期簽約，定期巡視辦公環境及管制異常出入。

5. 工作規則

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現代經營管理制度，促使勞資雙方同心協力並謀事業發展。其主要內容如下：(1) 訂立目的、(2) 適用範圍、(3) 職業倫理、(4) 權利義務、(5) 服務守則、(6) 受雇/解雇、(7) 薪資、(8) 考勤規定、(9) 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10) 員工福利、(11) 意見溝通、(12) 職業災害補償、(13) 性別歧視之禁止、(14) 性騷擾之防治及(15) 補充規定等。

6. 員工行為規範

本公司訂定「從業道德行為準則」，明確規定之，以維護全體股東、員工、合作往來廠商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維持良好之公司治理；提升全體員工之從業道德，並提供全體員工遵循之依據。其主要項目如下：(1) 職業倫理、(2) 權利義務、(3) 道德行為守則、(4) 禁止謀私利及利益衝突、(5) 著作權及智財權、(6) 保密責任、(7) 通報及專用信箱等。

主要內容：

- a. 不得有驕恣貪惰及其他足以損害個人及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b. 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收受他人餽贈及邀宴。不得向公司往來之廠商或客戶要求或接受任何饋贈、特殊待遇或娛樂招待。
- c. 饋贈禮物與娛樂招待須合宜：饋贈給廠商或客戶之禮物與提供之娛樂招待應符合一般商場慣例與道德標準。
- d. 禁止就職務所知之內部資訊來圖利他人或獲取個人利益。

- e. 任何可能影響本公司證券交易價格之資訊，在未經公開揭露之前，應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嚴格保密，亦不得利用該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 f. 公司之營運計劃、財務狀況及商業往來資訊，未經事先許可，不可擅自發表，以免影響股東權益。
- g. 致力遵守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規定，禁止非法使用或複製有版權之智慧財產，包括書籍、雜誌及軟體等。
- h. 保護公司之智慧財產權、著作權、智慧財產權（包括發明、技術性資料、產品設計等）及受法律保障的其他公司權益。尊重公司、客戶和合作夥伴的智慧財產權、著作權等受法律保障的其他公司權益。
- i. 員工因職務所知悉之事項或公司內部資訊包含公司人員及客戶資料、發明、業務機密、技術資料、產品設計、製造專業知識、財務會計資料、智慧財產權等資訊，及其他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揭露資訊。非經公司揭露或因執行職務之必要而為提供者外，不得洩漏予他人或為工作目的以外之使用。
- j. (通報及專用信箱)如有疑似違反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之情事，可提出檢舉，並設有專用電子信箱為：whistleblower@aatech.com.tw。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遭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短期綜合額度	兆豐商銀	103/06/30-104/06/29	短期融資	無
短期綜合額度	土地銀行	103/09/16-104/09/16	短期融資	無
短期綜合額度	國泰世華銀行	104/01/10~105/01/10	短期融資	無
短期綜合額度	遠東商銀	103/12/30-104/12/30	短期融資	無
短期綜合額度	永豐銀行	103/10/08-104/10/31	短期融資	無
短期綜合額度	台北富邦銀行	104/03/10-105/03/10	短期融資	無
發行公司債保證	台北富邦銀行	102/11/25~105/12/25	公司債保證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台灣類比科技(股)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	-	907,207	1,320,125	1,165,972	944,7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57,636	251,871	251,098	568,752
無形資產		-	-	54,265	53,569	53,873	56,412
其他資產		-	-	31,973	6,041	128,656	11,423
資產總額		-	-	1,251,081	1,631,606	1,599,599	1,581,3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189,699	261,700	199,879	167,541
	分配後	-	-	236,037	308,038	註3	-
非流動負債		-	-	10,742	297,614	298,531	291,69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200,441	559,314	498,410	459,231
	分配後	-	-	246,779	605,652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1,050,640	1,072,292	1,101,189	1,122,085
股本		-	-	386,151	386,151	386,151	389,306
資本公積		-	-	369,133	371,443	371,443	376,4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295,356	314,698	343,595	356,428
	分配後	-	-	249,018	268,360	註3	-
其他權益		-	-	0	0	0	(120)
庫藏股票		-	-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	-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1,050,640	1,072,292	1,101,189	1,122,085
	分配後	-	-	1,004,302	1,025,954	註3	-

註1：民國一〇二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一〇一年度以前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一〇四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台灣類比科技(股)公司及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	1,242,128	1,128,407	1,057,934	226,924	
營業毛利	-	-	333,224	284,573	265,951	57,736	
營業損益	-	-	126,212	73,965	69,266	16,0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21,914)	26,064	18,981	(1,228)	
稅前淨利	-	-	104,298	100,029	88,247	14,83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87,011	65,680	77,805	12,8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87,011	65,680	77,805	12,8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414)	-	(2,570)	(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86,597	65,680	75,235	12,71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87,011	65,680	77,805	12,8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86,597	65,680	75,235	12,7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註2)	-	-	2.25	1.7	2.01	0.33	

註1：民國一〇二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一〇一年度以前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一〇四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台灣類比科技(股)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	-	907,207	1,320,125	1,155,2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57,636	251,871	251,098
無形資產		-	-	54,265	53,569	53,873
其他資產		-	-	31,973	6,041	128,656
資產總額		-	-	1,251,081	1,631,606	1,599,5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189,699	261,700	199,879
	分配後	-	-	236,037	308,038	註2
非流動負債		-	-	10,742	297,614	298,5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200,441	559,314	498,410
	分配後	-	-	246,779	605,65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1,050,640	1,072,292	1,101,189
股本		-	-	386,151	386,151	386,151
資本公積		-	-	369,133	371,443	371,44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295,356	314,698	343,595
	分配後	-	-	249,018	268,360	註2
其他權益		-	-	0	0	0
庫藏股票		-	-	0	0	0
非控制權益		-	-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1,050,640	1,072,292	1,101,189
	分配後	-	-	1,004,302	1,025,954	註2

註1：民國一〇二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一〇一一年度以前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台灣類比科技(股)公司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	-	1,242,128	1,128,407	1,057,934
營業毛利	-	-	333,224	284,573	265,951
營業損益	-	-	126,212	73,965	69,2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21,914)	26,064	18,981
稅前淨利	-	-	104,298	100,029	88,2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87,011	65,680	77,80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	87,011	65,680	77,8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414)	-	(2,5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86,597	65,680	75,23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87,011	65,680	77,80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86,597	65,680	75,2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2)	-	-	2.25	1.7	2.01

註1：民國一〇二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一〇一年度以前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782,737	922,367	843,161	934,082
基金及投資		0	0	0	0
固定資產		272,185	265,897	266,493	257,636
無形資產		33,918	47,035	45,632	54,265
其他資產		33,929	23,634	15,160	5,098
資產總額		1,122,769	1,258,933	1,170,446	1,251,0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1,181	227,535	157,990	184,761
	分配後	278,411	351,103	204,328	231,099
長期負債		0	0	0	10,742
其他負債		0	0	0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1,181	227,535	157,990	195,503
	分配後	278,411	351,103	204,328	241,841
股本		398,261	397,151	386,151	386,151
資本公積		380,814	379,613	369,133	369,1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7,565	377,307	257,172	300,294
	分配後	200,335	253,739	210,834	253,95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庫藏股票		(135,052)	(122,673)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21,588	1,031,398	1,012,456	1,055,578
	分配後	844,358	907,830	966,118	1,009,240

註1：九十八年度至一〇一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一〇三年第四季始有轉投資事業，故以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僅揭露個別財務報告資料。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799,927	1,243,462	1,076,054	1,242,128
營 業 毛 利	305,140	453,921	314,229	333,837
營 業 損 益	123,936	243,837	100,503	128,73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148	3,928	25,839	6,32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478	30,211	1,718	28,3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26,606	217,554	124,624	106,74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5,105	187,040	104,626	89,460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	-	-	-	-
本 期 損 益	115,105	187,040	104,626	89,460
每 股 盈 餘 (註 2)	2.98	4.84	2.71	2.32

註1：九十八年度至一〇一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九十七年度之每股盈餘為追溯調整後之數字。

註3：本公司於一〇三年第四季始有轉投資事業，故以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僅揭露個別財務報告資料。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鄭雅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鄭雅慧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鄭雅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註：為因應公司內部管理之需要，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 截至104年 3月31日 (註2)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16	34	31	2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412	544	557	24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	-	478	504	583	564
	速動比率	-	-	416	443	479	437
	利息保障倍數	-	-	104,299	47,283	1,668	1,18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5.57	3.73	3.64	4.19
	平均收現日數	-	-	66	98	100	87
	存貨週轉率(次)	-	-	9.02	6.05	4.31	3.3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8.99	5.67	4.92	5.33
	平均銷貨日數	-	-	40	60	85	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4.74	4.43	4.20	2.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1.03	0.78	0.65	0.57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7	5	5	4
	權益報酬率(%)	-	-	8	6	7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27	26	23	15
	純益率(%)	-	-	7	6	7	6
	每股盈餘(元)	-	-	2.25	1.70	2.01	0.3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38	23	66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84	60	76	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2	1	6.01	1.54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1.29	1.45	1.45	1.52
	財務槓桿度	-	-	1.00	1.00	1.09	1.09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使長期負債及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下降係預期 103 年下半年客戶需求量增，故提前採購原料，使 103 年存貨上升，存貨週轉率下降，平均銷貨日數也隨存貨增加而增加。
3. 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營業外利益增加，使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因 103 年度應收帳款收現數較 102 年多，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民國一〇二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 2：一〇四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3：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個體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16	34	3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412	544	55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478	504	578
	速動比率	-	-	416	443	474
	利息保障倍數	-	-	104,299	47,283	1,66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5.57	3.73	3.64
	平均收現日數	-	-	66	98	100
	存貨週轉率(次)	-	-	9.02	6.05	4.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8.99	5.67	4.92
	平均銷貨日數	-	-	40	60	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4.74	4.43	4.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1.03	0.78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7	5	5
	權益報酬率(%)	-	-	8	6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27	26	23
	純益率(%)	-	-	7	6	7
	每股盈餘(元)	-	-	2.25	1.70	2.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38	23	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84	60	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2	1	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1.29	1.45	1.45
	財務槓桿度	-	-	1.00	1.00	1.09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使長期負債及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2.存貨週轉率下降係預期 103 年下半年客戶需求量增，故提前採購原料，使 103 年存貨上升，存貨週轉率下降，平均銷貨日數也隨存貨增加而增加。
- 3.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營業外利益增加，使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因 103 年度應收帳款收現數較 102 年多，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民國一〇二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 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同(一)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8	18	14	1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39	388	380	41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89	405	534	506	
	速動比率	358	366	479	441	
	利息保障倍數	93	172	960	106,74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4	6.84	5.53	5.57	
	平均收現日數	71	53	66	66	
	存貨週轉率(次)	7.76	10.46	8.82	9.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14	8.36	7.29	8.99	
	平均銷貨日數	47	35	41	4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94	4.68	4.04	4.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99	0.92	0.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	16	9	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	19	10	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1	61	26	33
		稅前純益	32	55	32	28
	純益率(%)	14	15	10	7	
每股盈餘(元)	2.98	4.84	2.71	2.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5	108	56	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5	110	93	8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15.87	0	1.2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5	1.15	1.38	1.28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註 1：九十八年至一〇一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一〇二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比率請詳(一)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註 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具民國一〇三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會計師及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第1項之規定，繕具本報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吳佩珍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

2. 審計委員會決議同意財務報告之會議記錄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十三次審計委員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二點十五分

地點:台北市內湖科學園區洲子街 151 號 5F(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及新竹視訊

出席:吳佩珍、李秋燕、鄭志發 共三人

列席:劉紹宗董事長、謝漢萍董事、財務部經理洪以文、會計部經理蔡馨儀、稽核室副理翁雅惠 共五人

主席:吳佩珍



記錄:洪以文



議程:

一、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略。

案由二: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

2、上開財務報告,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李典易會計師擬出具之標準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稿,合併財務報告詳附件八,個體財務報告詳附件九。

3、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後,將送請董事會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備註:上述財務報告及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04 頁。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星期四) 下午二點三十分

地點:台北市內湖科學園區洲子街 151 號 5F(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及新竹視訊

出席:吳佩珍、李秋燕、鄭志發 共三人

列席:劉紹宗董事長、謝漢萍董事、財務部經理洪以文、會計部經理蔡馨儀、
稽核室副理翁雅惠 共五人

主席:吳佩珍



記錄:洪以文



議程:

一、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至案由二:略。

案由三: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詳附件。

2、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經通過後,將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略。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備註:上述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1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04頁至第145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請參閱第146頁至第185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並無關係企業且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七、其他補充說明事項：

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 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資產負債 表法	A.未收帳款逾60-90天者，提列比率10% B.未收帳款逾90-180天者，提列比率30% C.未收帳款逾180-365天者，提列比率50% D.未收帳款逾365天以上者，提列比率100% E.另依帳款收回可能性提列適當備抵 呆帳
2	備抵存貨呆 滯損失準備	依存貨呆 滯庫齡分 析法	A.呆滯6-12個月，提列50% B.呆滯12個月以上，提列100% C.報廢品倉，提列1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65,972	1,320,125	(154,153)	(11.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098	251,871	(773)	(0.31)
無形資產		53,873	53,569	304	0.57
其他資產		128,656	6,041	122,615	2,029.71
資產總額		1,599,599	1,631,606	(32,007)	(1.96)
流動負債		199,879	261,700	(61,821)	(23.62)
非流動負債		298,531	297,614	917	0.31
負債總額		498,410	559,314	(60,904)	(10.89)
股本		386,151	386,151	-	-
資本公積		371,443	371,443	-	-
保留盈餘		343,595	314,698	28,897	9.18
庫藏股票		-	-	-	-
權益總額		1,101,198	1,072,292	28,906	2.70

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

(1)其他資產增加，主要因購買新廠房支付工程款所致。

(2)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年底原料採購增量，期末應付帳款相對增加；103 年第 4 季針對庫存進行盤整，調減期末採購量，故 103 年期末應付帳款相對減少。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057,934	1,128,407	(70,473)	(6.25)
營業成本	791,983	843,834	(51,851)	(6.14)
營業毛利	265,951	284,573	(18,622)	(6.54)
營業費用	196,685	210,608	(13,923)	(6.61)
營業利益	69,266	73,965	(4,699)	(6.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981	26,064	(7,083)	(27.18)
稅前淨利	88,247	100,029	(11,782)	(11.78)
所得稅費用(利益)	10,442	34,349	(23,907)	(69.60)
本期淨利	77,805	65,680	12,125	18.46
其他綜合損益	(2,570)	-	(2,570)	-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75,235	65,680	9,555	14.55
<p>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p> <p>(1) 營業利益減少，主要因 103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p> <p>(2) 營業外收支減少，主要因 102 年底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使 103 年之利息費用增加所致。</p> <p>(3)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因 102 年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金額減少，使 102 年所得稅費用增加。</p> <p>綜上所述，本期綜合淨利增加 9,555 仟元。</p>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18,622)	(143,471)	109,020	(23,004)	38,833
說明：					
(1)售價差異：主要係部份產品受市場競爭之影響，致銷售價格下跌，產生不利之售價差異。					
(2)成本價格差異：主要因持續開發新產品並尋求降低成本之解決方案，產生有利之成本價格差異。					
(3)銷售組合差異：主要因大陸及韓國市場競爭激烈，銷售價格需下降，使產品毛利下跌，產生不利之銷售組合差異。					
(4)數量差異：主要係本期積極開拓市場，使各產品之銷售量較上期增加，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三)預計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1.預計銷售量

單位：仟顆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
DC-DC PWM IC		118,073
其它		57,328
合 計		175,401

2.依據：

本公司預計銷售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計畫、業務發展、目前接單情形及委外廠商產能提升等相關資訊評估基礎。

(四)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營業規模持續成長且財務結構健全，足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6%	23%	1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	60%	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	1%	5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因 103 年度應收帳款收現數較 102 年度多，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68,366	70,404	(352,498)	386,272	-	-

A.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 104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獲利維持穩定，並預期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融資活動：主要係本公司預計 104 年度將以現金分配 103 年度盈餘和資本公積，以及購置、裝潢台元科技園區廠房，致產生淨現金流出。
 B.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3 年度	104 年度
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04 年第三季	365,000	346,750	18,250

(二)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不適用。

(三)其他效益說明：

- 1.購置測試及試驗設備：預計可開發新產品。
- 2.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

本公司總公司現有辦公大樓之使用空間已不敷使用，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需求、提升整體管理效能，並節省辦公室租金支出，擬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合計為 365,000 仟元，以目前的總公司辦公大樓之租金及管理費計算，預計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 4,656 仟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風險管理組織

1.風險管理之組織與運作

本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分為三個層級，第一層級為部室層級、第二層級為處室層級及第三層級為整體公司，並依據 ISO9001 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加以執行，形成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與運作。分別敘述如下：

- (1) 部室層級之風險管理：部室層級之風險管理係由處級主管負責統籌規劃與執行，為最基本之風險管理機制與運作單位，負責作業層級最初風險定義、發覺、確認及控管之職能，透過雙向溝通與腦力激盪的方式，使基層業務負責同仁能將其掌管業務所可能產生之風險進行報告，並利用品質圈的討論模式，就相關之風險初步討論出有效之控管方式，並形成書面資料據以執行。

- (2) 處室層級之風險管理：處室層級之風險管理由總經理負責各企業職能風險控管策略，依據各職能分工之屬性與差異，分別召開每週業務會議、產銷會議、研發會議、每月跨部門主管會議、每季營運說明會及每年預算會議等，將公司所面臨之各種產業及內部風險進行彙整討論，從公司整體角度研擬與制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並適時檢討並確認 ISO9001 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章符合本公司經營環境之需求。
- (3) 整體公司層級之風險管理：整體公司層級之風險管理係透過定期及不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協調會議等，就公司整體風險控管機制，研擬與制定相關風險控管政策，其最主要特色為引進外部專家意見及產業實務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參考依據，使風險控管機制更加切合實用，並符合公司治理最新潮流與趨勢。另稽核室定期及不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以確保風險管理與控制制度之落實執行。

2.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事會 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部	總經理、管理處、稽核室	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2.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3. 研發計劃	設計部、佈局部、產品部、行銷部、業務部	總經理、技術處、銷售處、管理處、稽核室、業務會議、產銷會議、研發會議	
4. 科技及產業變動			
5. 政策與法律變動	總經理室		
6. 企業形象改變	總經理室		
7.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總經理室、財務部、會計部		
8. 擴充廠房或生產	生管部、資材部		
9. 集中進貨或銷貨	業務部、產品部		
10. 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總經理室	總經理、管理處、稽核室、跨部門主管會議	
11. 經營權變動			
12. 訴訟及非訟事項	人資總務部、總經理室		
13. 其他營運事項	各級主管及人資總務部		
14. 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		
15. SOP 及法規之遵守	財務部、會計部、總經理室	管理處、稽核室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第一季
利息收支淨額	3,621	(229)	(39)
兌換損益淨額	19,384	14,935	(1,416)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32%	(0.02%)	(0.02%)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3.62%	(0.26%)	(0.26%)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1.72%	1.41%	(0.62%)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9.38%	16.92%	(9.54%)

(1)利率變動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年息0%，到期時將按面額之103.03%贖回，發行時考量有效利率及實質收益率換算出轉換公司債現值，而現值與轉換公司債面值之差額為利息費用。若市場利率變動，此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不會隨之變動，故市場利率提高，將不影響本公司每年度利息費用。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進銷貨以美元為計價單位，使本公司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

近年來國內通貨膨脹率約在1%~3%之間，而本公司原料主要來自國內廠商，如以103年度國內原料採購金額約462,468仟元計算，通貨膨脹率提高1%，將增加原料採購成本約4,625仟元，因此國內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盈餘影響不大。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裕，在財務操作上有較大彈性空間可因應利率變動之風險。

(2)匯率變動

- 1.本公司成立風險評估小組，由專人負責匯率變化之觀察與紀錄，並與銀行保持密切之聯繫，以掌握市場匯率之最新狀況。
- 2.本公司視外匯市場變動及外匯資金需求，調整交易幣別條件及進行適當之外匯避險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針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將透過市場轉嫁及製程改良，秉持分毫不省的精神，持續推動各種方案已達降低成本目的。近年來在政府有效控制之下，物價指數相對穩定，尚不致對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四)未來研究發展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年度之研發計畫主要著重在整合型電源管理 IC。應用領域包括顯示器面板電源管理 IC、攜帶式產品之系統電源管理 IC、電池電源管理 IC 及 LED 驅動 IC 等相關產品之開發。在顯示器面板應用方面、未來產品研究發展開發方向會更多元化發展、除大尺寸 TFT-LCD 面板整合更多功能外、數位管理控制電源管理 IC 及 AMOLED 電源管理 IC 也是未來開發重點。

對於電池電源管理方面，首先著重於手機電池充電 IC 的開發，並逐步拓展至電池電源管理的完整解決方案。在攜帶式產品之系統電源應用方面，主要著重於高整合度電源管理 IC，整合馬達驅動、電池充電器等，而 LED 驅動 IC 不只應用在背光，未來也會開發照明用途。

預計 104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 150,481 仟元，較 103 年度 144,105 仟元增加 4.42%，維持高研發比重，顯示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究發展與技術創新，以提供高品質產品為公司帶來更好的獲利空間。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總公司現有辦公大樓之使用空間已不敷使用，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需求、提升整體管理效能，並節省辦公室租金支出，擬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合計為 365,000 仟元，以目前的總公司辦公大樓之租金及管理費計算，預計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 4,656 仟元。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03年度最大銷貨及進貨廠商分別佔營業淨額及進貨總金額28.61%及78.6%，其係為本公司之主要代理商及晶圓供應商，均為長期合作且進銷貨狀

況穩定之廠商，另經縝密評估後於102年度起逐漸提升產品直接販售比重，在財務風險掌控與技術合作開發之前題下，積極拓展新客源與產品多元化，故發生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Shinn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4/04/02 (註 1)	賽席爾	NTD10,689,000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註1：Shinn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2014年4月2日設立登記完成，資本金則於2014年底匯入。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第(二)項。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hinn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台灣類比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劉紹宗	10,100,000	1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失)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損失)(元)(稅後)
Shinn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689	10,689	-	10,689	-	-	-	-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請參閱第103頁。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紹宗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本集團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
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曾國華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79,055	43	\$ 802,497	4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90	-	60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37,000	2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32,343	15	348,633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6,954	-	4,444	-
130X	存貨	六(四)		206,077	13	160,690	10
1410	預付款項			2,008	-	3,26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445	-	54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65,972</u>	<u>73</u>	<u>1,320,125</u>	<u>8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51,098	16	251,871	16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53,873	3	53,56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3,228	-	2,98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125,428	8	3,05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33,627</u>	<u>27</u>	<u>311,481</u>	<u>19</u>
1XXX	資產總計		\$	<u>1,599,599</u>	<u>100</u>	\$ <u>1,631,606</u>	<u>100</u>

(續次頁)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42,396	9	\$	179,757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53,373	3		69,698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696	-		10,05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14	-		2,1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9,879</u>	<u>12</u>		<u>261,700</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298,529	19		292,920	18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	-		4,6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98,531</u>	<u>19</u>		<u>297,614</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498,410</u>	<u>31</u>		<u>559,314</u>	<u>3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86,151	24		386,151	2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371,443	23		371,443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053	11		170,485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542	11		144,213	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101,189</u>	<u>69</u>		<u>1,072,292</u>	<u>66</u>
3XXX	權益總計		<u>1,101,189</u>	<u>69</u>		<u>1,072,292</u>	<u>6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599,599</u>	<u>100</u>	\$	<u>1,631,60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057,934	100	\$ 1,128,4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五)(十六)	(791,983)	(75)	(843,834)	(7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265,951</u>	<u>25</u>	<u>284,573</u>	<u>25</u>
營業費用	六(十五)(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9,154)	(2)	(22,015)	(2)
6200 管理費用		(46,968)	(5)	(46,78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0,563)	(12)	(141,809)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6,685)	(19)	(210,608)	(18)
6900 營業利益		<u>69,266</u>	<u>6</u>	<u>73,965</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3,967	1	22,69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0,642	1	3,586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四)	(5,628)	-	(2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981</u>	<u>2</u>	<u>26,064</u>	<u>2</u>
7900 稅前淨利		88,247	8	100,029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0,442)	(1)	(34,349)	(3)
8200 本期淨利		<u>\$ 77,805</u>	<u>7</u>	<u>\$ 65,680</u>	<u>6</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	(\$ 2,570)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u>(\$ 2,570)</u>	<u>-</u>	<u>\$ -</u>	<u>-</u>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75,235</u>	<u>7</u>	<u>\$ 65,680</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77,805</u>	<u>7</u>	<u>\$ 65,680</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75,235</u>	<u>7</u>	<u>\$ 65,680</u>	<u>6</u>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	<u>\$</u>	<u>2.01</u>	<u>\$</u>	<u>1.70</u>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	<u>\$</u>	<u>1.64</u>	<u>\$</u>	<u>1.63</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普通股	母股本	於本公司積累	業之	主權		益
					留	餘	
	普通	本	公積	未	配	盈	總
	股	資	積	積	盈	餘	額
	額	本	餘	餘	餘	餘	額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386,151	\$ 369,133	\$ 161,539	\$ 133,817	\$ 1,050,640		
102年1月1日餘額	-	2,310	-	-	2,31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	-	-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8,946	(8,946)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6,338)	(46,338)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02年度淨利	-	-	-	65,680	65,68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86,151	\$ 371,443	\$ 170,485	\$ 144,213	\$ 1,072,292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386,151	\$ 371,443	\$ 170,485	\$ 144,213	\$ 1,072,292		
103年1月1日餘額	-	-	6,568	(6,568)	-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6,338)	(46,33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7,805	77,805		
股東現金股利	-	-	-	(2,570)	(2,570)		
103年度淨利	-	-	-	-	-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86,151	\$ 371,443	\$ 177,053	\$ 166,542	\$ 1,101,189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88,247	\$ 100,02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五) 10,022	9,883
攤銷費用	六(六)(十五) 17,142	20,061
呆帳損失轉列收入數	(1)	(2,5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六(二)(十八) (30)	(30)
利息費用	六(十四) 5,628	212
利息收入	六(十七) (5,399)	(3,833)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六(六) 17,738	8,1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16,291	(90,274)
其他應收款	(2,801)	1,772
存貨	(45,387)	(42,358)
預付款項	1,252	112
預付退休金	(601)	2,0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7,361)	62,085
其他應付款	(15,213)	11,251
預收款項	(226)	(15)
其他流動負債	(548)	(6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92)	(6,0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4,061	69,836
支付之所得稅	(18,046)	(12,803)
收取之利息	5,690	4,0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705</u>	<u>61,0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7,000)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904)	(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10,360)	(2,444)
取得無形資產	(35,184)	(27,56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2)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4,19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8,790)</u>	<u>(29,99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之利息	(19)	(12)
發放現金股利	(46,338)	(46,33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9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46,357)</u>	<u>248,65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3,442)	279,7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2,497	522,7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679,055</u>	<u>\$ 802,497</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8 年 3 月 25 日，民國 92 年 1 月獲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正式進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5 年 7 月 19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積體電路之設計、研究開發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與電子材料批發、資訊軟體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IFRSs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

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Shinn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對各種事 業之經營 及投資	100%	-	註

註：本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擬透過設立第三地控股公司以提高經營績效。此投資案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03 年 4 月 2 日在塞席爾註冊登記完成，資本金亦於 103 年 11 月匯入塞席爾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與現金及約當現金或借款有關之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本集團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將混合(結合)合約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4)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3)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4)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10 年～50 年
機 器 設 備	3 年～10 年
辦 公 設 備	1 年～ 5 年
租 賃 改 良	5 年～10 年

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益列為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三) 無形資產

1.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2)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 年。

2.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 年攤銷。

3.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4.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光罩及網路工程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2 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贖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分紅可能派發股票之股數。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集團設計、製造並銷售半導體積體電路。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

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3,228。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6,077。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預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為 \$41，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集團認列之預付退休金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36 及 \$35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0	\$ 100
支票存款	168	146
活期存款	85,653	136,471
定期存款	<u>593,134</u>	<u>665,780</u>
合計	<u>\$ 679,055</u>	<u>\$ 802,49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

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60	\$ 3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30</u>	<u>30</u>
合計	<u>\$ 90</u>	<u>\$ 60</u>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皆為 \$30。

(三) 應收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32,343	\$ 348,634
減：備抵呆帳	<u>-</u>	<u>(1)</u>
	<u>\$ 232,343</u>	<u>\$ 348,633</u>

1.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皆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3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1	\$ -	\$ 1
減損損失迴轉	(1)	-	-	(1)
12月31日		<u>\$ -</u>	<u>\$ -</u>	<u>\$ -</u>
		<u>102年</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2,584	\$ -	\$ 2,584
減損損失迴轉	(2,583)	-	-	(2,583)
12月31日		<u>\$ 1</u>	<u>\$ -</u>	<u>\$ 1</u>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除非本集團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在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應收帳款。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	\$ 15
群組2	75,700	70,606
群組3	156,643	278,012
	<u>\$ 232,343</u>	<u>\$ 348,633</u>

註：

群組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6個月)。

群組2：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6個月)且為非公開發行公司。

群組3：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6個月)且為國內外公開發行以上公司。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客戶提供之商業本票作為應收帳款信用額度擔保品，其金額皆為\$36,000。

(四)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2,408	(\$ 5,053)	\$ 57,355
在製品	78,463	(4,707)	73,756
製成品	82,147	(7,181)	74,966
合計	<u>\$ 223,018</u>	<u>(\$ 16,941)</u>	<u>\$ 206,077</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5,826	(\$ 3,306)	\$ 22,520
在製品	79,598	(4,377)	75,221
製成品	72,057	(9,108)	62,949
合計	<u>\$ 177,481</u>	<u>(\$ 16,791)</u>	<u>\$ 160,690</u>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91,983 及 \$843,834，其中 103 年及 102 年度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50 及\$4,300。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40,356	\$ 20,331	\$ 10,108	\$ 318,263
累計折舊	-	(15,812)	(26,826)	(16,216)	(7,538)	(66,392)
	<u>\$ 141,574</u>	<u>\$ 90,082</u>	<u>\$ 13,530</u>	<u>\$ 4,115</u>	<u>\$ 2,570</u>	<u>\$ 251,871</u>
103年度						
1月1日	\$ 141,574	\$ 90,082	\$ 13,530	\$ 4,115	\$ 2,570	\$ 251,871
增添	-	-	7,738	1,511	-	9,249
折舊費用	-	(2,973)	(4,630)	(1,820)	(599)	(10,022)
12月31日	<u>\$ 141,574</u>	<u>\$ 87,109</u>	<u>\$ 16,638</u>	<u>\$ 3,806</u>	<u>\$ 1,971</u>	<u>\$ 251,098</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48,094	\$ 21,819	\$ 10,029	\$ 327,410
累計折舊	-	(18,785)	(31,456)	(18,013)	(8,058)	(76,312)
	<u>\$ 141,574</u>	<u>\$ 87,109</u>	<u>\$ 16,638</u>	<u>\$ 3,806</u>	<u>\$ 1,971</u>	<u>\$ 251,09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37,710	\$ 18,895	\$ 10,108	\$ 314,181
累計折舊	-	(12,838)	(22,952)	(13,816)	(6,939)	(56,545)
	<u>\$ 141,574</u>	<u>\$ 93,056</u>	<u>\$ 14,758</u>	<u>\$ 5,079</u>	<u>\$ 3,169</u>	<u>\$ 257,636</u>
102年度						
1月1日	\$ 141,574	\$ 93,056	\$ 14,758	\$ 5,079	\$ 3,169	\$ 257,636
增添	-	-	2,646	1,472	-	4,118
折舊費用	-	(2,974)	(3,874)	(2,436)	(599)	(9,883)
12月31日	<u>\$ 141,574</u>	<u>\$ 90,082</u>	<u>\$ 13,530</u>	<u>\$ 4,115</u>	<u>\$ 2,570</u>	<u>\$ 251,871</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40,356	\$ 20,331	\$ 10,108	\$ 318,263
累計折舊	-	(15,812)	(26,826)	(16,216)	(7,538)	(66,392)
	<u>\$ 141,574</u>	<u>\$ 90,082</u>	<u>\$ 13,530</u>	<u>\$ 4,115</u>	<u>\$ 2,570</u>	<u>\$ 251,871</u>

1.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無形資產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其他無形資產</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871	\$ 37,050	\$ 41,041	\$ 78,962
累計攤銷	(256)	(20,099)	(5,038)	(25,393)
	<u>\$ 615</u>	<u>\$ 16,951</u>	<u>\$ 36,003</u>	<u>\$ 53,569</u>
<u>103年度</u>				
1月1日	\$ 615	\$ 16,951	\$ 36,003	\$ 53,569
增添	755	2,048	32,381	35,184
轉列當期費用	-	-	(17,738)	(17,738)
攤銷費用	(472)	(11,358)	(5,312)	(17,142)
12月31日	<u>\$ 898</u>	<u>\$ 7,641</u>	<u>\$ 45,334</u>	<u>\$ 53,873</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355	\$ 33,456	\$ 48,282	\$ 83,093
累計攤銷	(457)	(25,815)	(2,948)	(29,220)
	<u>\$ 898</u>	<u>\$ 7,641</u>	<u>\$ 45,334</u>	<u>\$ 53,873</u>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其他無形資產</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755	\$ 44,596	\$ 33,142	\$ 78,493
累計攤銷	(469)	(17,813)	(5,946)	(24,228)
	<u>\$ 286</u>	<u>\$ 26,783</u>	<u>\$ 27,196</u>	<u>\$ 54,265</u>
<u>102年度</u>				
1月1日	\$ 286	\$ 26,783	\$ 27,196	\$ 54,265
增添	633	3,589	23,338	27,560
轉列當期費用	-	-	(8,195)	(8,195)
攤銷費用	(304)	(13,421)	(6,336)	(20,061)
12月31日	<u>\$ 615</u>	<u>\$ 16,951</u>	<u>\$ 36,003</u>	<u>\$ 53,56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871	\$ 37,050	\$ 41,041	\$ 78,962
累計攤銷	(256)	(20,099)	(5,038)	(25,393)
	<u>\$ 615</u>	<u>\$ 16,951</u>	<u>\$ 36,003</u>	<u>\$ 53,569</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4,523	\$ 5,563
推銷費用	44	40
管理費用	1,681	1,825
研究發展費用	10,894	12,633
合計	<u>\$ 17,142</u>	<u>\$ 20,061</u>

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退休金	\$ 41	\$ 2,010
預付辦公大樓購置款	124,190	-
存出保證金	1,197	1,045
	<u>\$ 125,428</u>	<u>\$ 3,055</u>

(八)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16,379	\$ 18,207
應付董事及員工紅利	15,400	14,182
其他	21,594	37,309
	<u>\$ 53,373</u>	<u>\$ 69,698</u>

(九) 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309,090	\$ 309,09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561)	(16,170)
	<u>\$ 298,529</u>	<u>\$ 292,920</u>

1. 本公司為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5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2)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每張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

(3)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 0%，除贖回、轉換及註銷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03.03%，實際年收益率 1%）一次以現金償還。

(4)發行期限：三年。

(5)贖回權：

A. 本轉換債於自發行起滿一個月後之翌日(民國 102 年 12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10 月 17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10 月 17 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6)轉換期間：除已贖回、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

(7)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7 元，惟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遇有訂價基準日前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民國 103 年除息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25.99 元。

(8)本公司債發行後，不得違反下列規定：本公司債持有人在轉換前不得享有股利或股息，轉換後持有公司普通股所享有依法分派股利或股息之權利，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股東相同。

(9)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1.82%。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2,310。另嵌入之贖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一般員工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本公司另參照上開辦法，對不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之總經理訂定退休辦法。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502	\$ 11,5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543)	(13,572)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1)	(2,010)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	<u>(\$ 41)</u>	<u>(\$ 2,010)</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3年</u>	<u>102年</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562	\$ 7,802
當期服務成本	211	-
利息成本	231	137
精算損益	2,602	(297)
前期服務成本	896	3,92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5,502</u>	<u>\$ 11,562</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3年</u>	<u>102年</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572	\$ 11,84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87	221
精算損益	32	(65)
雇主之提撥金	1,652	1,57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5,543</u>	<u>\$ 13,572</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11	\$ -
利息成本	231	13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87)	(221)
前期服務成本	896	3,920
低估數	(9)	(227)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042</u>	<u>\$ 3,609</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銷貨成本	\$ 105	\$ 559
推銷費用	37	245
管理費用	476	638
研發費用	424	2,167
	<u>\$ 1,042</u>	<u>\$ 3,609</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期認列	(\$ 2,570)	\$ -
累積金額	(\$ 2,984)	(\$ 414)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19及\$156。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折現率	2%	2%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	3%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	2%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900	\$ 11,8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543)	(13,572)
計畫剩餘	(\$ 2,643)	(\$ 1,71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602)	(\$ 29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2	\$ 65

(10)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16。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註)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

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註)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760 及\$4,654。

註:本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擬透過設立第三地控股公司以提高經營績效。此投資案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03 年 4 月 2 日在塞席爾註冊登記完成，資本金亦於 103 年 11 月匯入塞席爾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該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皆為\$0。

(十一)股本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86,15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12月31日	<u>38,615,110</u>	<u>38,615,110</u>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u>103年度</u>		
	<u>發行溢價</u>	<u>認股權</u>	<u>其他</u>
1月1日/12月31日	<u>\$ 367,915</u>	<u>\$ 2,310</u>	<u>\$ 1,218</u>
	<u>102年度</u>		
	<u>發行溢價</u>	<u>認股權</u>	<u>其他</u>
1月1日	\$ 367,915	\$ -	\$ 1,21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310	-
12月31日	<u>\$ 367,915</u>	<u>\$ 2,310</u>	<u>\$ 1,218</u>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並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按下列百分比分派如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2)董事酬勞百分之二。
- (3)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得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派付股東紅

利。

以上員工分派股票紅利得適用於從屬公司員工，其適用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

2.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之百分之十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4,000 及 \$13,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00 及 \$1,182；係以截至當期止（以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3 年度若實際發放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分配與業主之股利皆為 \$46,338（每股 1.2 元）。民國 103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1.2 元，股利總計 \$46,338。

(十四)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9	\$ 12
可轉換公司債	5,609	200
財務成本	<u>\$ 5,628</u>	<u>\$ 212</u>

(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30,357	\$ 128,4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0,022	9,88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7,142	20,061
耗用之原料	428,048	486,55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3,105)	(37,927)
委外加工費	338,813	353,952
其他費用	77,391	93,51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988,668</u>	<u>\$ 1,054,442</u>

(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費用	\$ 113,904	\$ 109,974
勞健保費用	8,356	7,882
退休金費用	5,802	8,263
其他用人費用	2,295	2,286
	<u>\$ 130,357</u>	<u>\$ 128,405</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租金收入	\$ 9	\$ -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5,391	3,825
其他利息收入	8	8
淨外幣兌換利益	7,508	14,827
什項收入	1,051	4,030
合計	<u>\$ 13,967</u>	<u>\$ 22,690</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7,427	\$ 4,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 淨利益	30	30
其他損失	3,185	(1,001)
合計	<u>\$ 10,642</u>	<u>\$ 3,586</u>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701	\$ 10,46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7)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0,684</u>	<u>10,46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42)	23,889
遞延所得稅總額	(242)	23,889
所得稅費用	<u>\$ 10,442</u>	<u>\$ 34,34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15,002	\$ 17,005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411)	2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277	3,4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7)	-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2,409)	13,897
所得稅費用	<u>\$ 10,442</u>	<u>\$ 34,349</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3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854	\$ 26	\$ 2,88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41)	(188)	(629)
應付重工款	544	(544)	-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	34	953	987
可轉換公司債之評價調整	(5)	(5)	(10)
合計	<u>\$ 2,986</u>	<u>\$ 242</u>	<u>\$ 3,228</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123	\$ 731	\$ 2,854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2,399	(2,840)	(441)
備抵呆帳超限額	20	(20)	-
應付重工款	578	(34)	544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	-	34	34
可轉換公司債之評價調整	-	(5)	(5)
投資抵減	21,755	(21,755)	-
合計	<u>\$ 26,875</u>	<u>(\$ 23,889)</u>	<u>\$ 2,986</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166,542</u>	<u>\$ 144,213</u>

7.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1,250 及 \$10,880，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4.51%，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2.76%。
8. 本公司投資創立經營高階積體電路設計及歷次之增資投資計畫，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得選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適用上述租稅優惠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財政部 核准年月	免稅期間
95年第一次現金增資及95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相關所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01.10	103.1.1~106.9.30

(二十) 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7,805	38,615	\$ 2.0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7,80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579	11,543	
員工分紅	-	73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3,384	50,897	\$ 1.64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5,680	38,615	\$ 1.7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5,6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70	1,035	
員工分紅	-	79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5,850	40,440	\$ 1.63

(二十一)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5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 \$3,768 及 \$3,664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006	\$ 3,24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284</u>	<u>287</u>
總計	<u>\$ 1,290</u>	<u>\$ 3,531</u>

(二十二)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249	\$ 4,11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199	52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88)	(2,199)
本期支付現金	<u>\$ 10,360</u>	<u>\$ 2,44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758	\$ 13,204
退職後福利	<u>1,108</u>	<u>4,040</u>
總計	<u>\$ 18,866</u>	<u>\$ 17,24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列為「其他流動資產」)	\$ 2,066	\$ 541	進口關稅保證金
土地、房屋及建築	<u>228,683</u>	<u>231,656</u>	應付公司債
	<u>\$ 230,749</u>	<u>\$ 232,19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無。

(二)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說明。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3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95,6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如下：

	<u>民國103年度</u>	
	<u>金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7,781	
現金股利	38,615	\$ 1
資本公積-現金股利	<u>38,615</u>	<u>1</u>
	<u>\$ 85,011</u>	<u>\$ 2</u>

前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及董事會提議分發民國 103 年度董事酬勞 \$ 1,400 及員工紅利 \$ 14,000，尚待股東會決議。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畫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集團管理階層定期審視資本結構，考量不同資本結構下可能之成本與風險，並依風險特性審慎管理，透過支付股東股利、減資返還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等方式，適度調整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定存(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

值之合理近似值：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8,529	\$ 298,529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2,920	\$ 292,920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主要營運活動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因此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中，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876	31.65	\$ 249,275
人民幣：新台幣	231	5.0855	1,1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28	31.65	\$ 105,331
人民幣：新台幣	66	5.0855	336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29	29.805	\$ 474,764
人民幣：新台幣	8,868	4.904	43,4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679	29.805	\$ 139,458
人民幣：新台幣	19	4.904	93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9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5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	-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74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9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

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本集團僅選擇國內外知名銀行及金融機構作為往來對象，故預期對方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集團無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務部執行。集團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等。
- B. 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678,787 及 \$802,251 以及其他流動資產分別為 \$2,066 及 \$541，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本集團無衍生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帳面金額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142,396	\$ -	\$ -	\$ -	\$ 142,396
其他應付款	17,925	35,448	-	-	53,373
應付公司債	-	-	-	298,529	298,52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3個月至				帳面金額
	3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179,757	\$ -	\$ -	\$ -	\$ 179,757
其他應付款	32,014	37,684	-	-	69,698
長期應付款	-	-	4,694	-	4,694
應付公司債	-	-	-	292,920	292,920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 回權	\$ -	\$ 90	\$ -	\$ 90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 回權	\$ -	\$ 60	\$ -	\$ 60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imm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賽席爾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0,689	\$ -	10,100,000	100	\$ 10,689	\$ -	註	

註：本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擬透過設立第三地控股公司以提高經營績效。此投資案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 103 年 4 月 2 日在塞席爾註冊登記完成，資本金亦於民國 103 年 11 月匯入塞席爾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閃耀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註	註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 -	\$ -	\$ -	\$ -	-	註	註	-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深圳閃耀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註	\$ 50,855	\$ 660,713

註：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一案尚於籌備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長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長係依據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評估公司整體之表現，並作為營運決策、績效評估及分配資源之依據。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收入、損益及資產與財務報告資訊採一致衡量方式，故無調節項目。

(四)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36,254	\$ 429,161	\$ 554,239	\$ 305,440
中國	680,260	-	553,440	-
其他	41,420	-	20,728	-
合計	<u>\$ 1,057,934</u>	<u>\$ 429,161</u>	<u>\$ 1,128,407</u>	<u>\$ 305,440</u>

(五)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客戶	\$ 302,713	全公司	\$ 63,835	全公司
B客戶	283,127	全公司	463,737	全公司
C客戶	276,784	全公司	360,471	全公司
D客戶	72,773	全公司	131,315	全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2736 號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會計師

李典易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8,366	42	\$ 802,497	4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90	-	60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37,000	2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32,343	15	348,633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6,954	-	4,444	-
130X	存貨	六(四)	206,077	13	160,690	10
1410	預付款項		2,008	-	3,26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445	-	54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55,283</u>	<u>72</u>	<u>1,320,125</u>	<u>8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0,689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51,098	16	251,871	16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53,873	3	53,56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3,228	-	2,98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25,428	8	3,05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44,316</u>	<u>28</u>	<u>311,481</u>	<u>19</u>
1XXX	資產總計		<u>\$ 1,599,599</u>	<u>100</u>	<u>\$ 1,631,606</u>	<u>100</u>

(續次頁)

台灣類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42,396	9	\$	179,757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53,373	3		69,698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2,696	-		10,05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14	-		2,1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9,879</u>	<u>12</u>		<u>261,700</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		298,529	19		292,920	18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	-		4,6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98,531</u>	<u>19</u>		<u>297,614</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498,410</u>	<u>31</u>		<u>559,314</u>	<u>34</u>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86,151	24		386,151	24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371,443	23		371,443	23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053	11		170,485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		166,542	11		144,213	9
3XXX	權益總計			<u>1,101,189</u>	<u>69</u>		<u>1,072,292</u>	<u>6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599,599</u>	<u>100</u>	\$	<u>1,631,60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057,934	100	\$ 1,128,4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六(十七)	(791,983)	(75)	(843,834)	(75)
5900 營業毛利		265,951	25	284,573	2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65,951	25	284,573	25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9,154)	(2)	(22,015)	(2)
6200 管理費用		(46,968)	(5)	(46,78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0,563)	(12)	(141,809)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6,685)	(19)	(210,608)	(18)
6900 營業利益		69,266	6	73,965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3,967	1	22,69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0,642	1	3,586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	(5,628)	-	(2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981	2	26,064	2
7900 稅前淨利		88,247	8	100,029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10,442)	(1)	(34,349)	(3)
8200 本期淨利		\$ 77,805	7	\$ 65,680	6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一)	(\$ 2,570)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2,570)	-	\$ -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75,235	7	\$ 65,680	6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一)	\$ 2.01		\$ 1.70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一)	\$ 1.64		\$ 1.63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5月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保	法定	盈餘	留	公積	未	分	盈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2年1月1日餘額		\$	386,151	\$	369,133	\$		133,817	\$	161,539	\$				133,817	\$				1,050,64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310					-										2,310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8,946	(8,946)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股東現金股利			-		-										46,338)					46,338)
102年度淨利			-		-										65,680					65,68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86,151	\$	371,443	\$		144,213	\$	170,485	\$				144,213	\$				1,072,292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餘額		\$	386,151	\$	371,443	\$		144,213	\$	170,485	\$				144,213	\$				1,072,292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6,568	(6,568)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股東現金股利			-		-										46,338)					46,338)
103年度淨利			-		-										77,805					77,805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2,57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386,151	\$	371,443	\$		166,542	\$	177,053	\$				166,542	\$				1,101,189

註1：民國101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20,129及\$1,610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2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3,000及\$1,182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地科投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8,247	\$ 100,02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六) 10,022	9,883
攤銷費用	六(七)(十六) 17,142	20,061
呆帳損失轉列收入數	六(三) (1)	(2,5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十九) (30)	(30)
利息費用	六(十五) 5,628	212
利息收入	六(十八) (5,399)	(3,833)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六(七) 17,738	8,1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16,291	(90,274)
其他應收款	(2,801)	1,772
存貨	(45,387)	(42,358)
預付款項	1,252	112
其他流動資產	(379)	-
預付退休金	(601)	2,0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7,361)	62,085
其他應付款	(15,214)	11,251
預收款項	(226)	(15)
其他流動負債	(548)	(6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92)	(6,0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3,681	69,836
支付之所得稅	(18,045)	(12,803)
收取之利息	5,690	4,0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1,326</u>	<u>61,0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7,000)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525)	(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8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10,360)	(2,444)
取得無形資產	(35,184)	(27,56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2)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4,19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100)</u>	<u>(29,99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之利息	(19)	(12)
發放現金股利	(46,338)	(46,33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9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46,357</u>	<u>248,65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4,131)	279,7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2,497	522,7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68,366</u>	<u>\$ 802,497</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紹宗



經理人：劉紹宗



會計主管：蔡馨儀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8 年 3 月 25 日，民國 92 年 1 月獲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正式進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5 年 7 月 19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積體電路之設計、研究開發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與電子材料批發、資訊軟體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 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

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與現金及約當現金或借款有關之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混合(結合)合約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

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4)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4)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10年
辦公設備	1年～5年
租賃改良	5年～10年

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益列為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三) 無形資產

1.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2)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年。

2.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年攤銷。

3.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10年攤銷。

4.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光罩及網路工程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2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應付公司債

1.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贖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

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分紅可能派發股票之股數。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

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公司設計、製造並銷售半導體積體電路。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3,228。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

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06,077。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預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為\$41，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時，本公司認列之預付退休金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36 及\$35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0	\$ 100
支票存款	168	146
活期存款	74,964	136,471
定期存款	593,134	665,780
合計	<u>\$ 668,366</u>	<u>\$ 802,49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60	\$ 3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0	30
合計	<u>\$ 90</u>	<u>\$ 60</u>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皆為\$30。

(三)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32,343	\$ 348,634
減：備抵呆帳	-	(1)
	<u>\$ 232,343</u>	<u>\$ 348,633</u>

1.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皆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	\$ -	\$ 1
減損損失迴轉	(1)	-	(1)
12月31日	<u>\$ -</u>	<u>\$ -</u>	<u>\$ -</u>
102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584	\$ -	\$ 2,584
減損損失迴轉	(2,583)	-	(2,583)
12月31日	<u>\$ 1</u>	<u>\$ -</u>	<u>\$ 1</u>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除非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在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應收帳款。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	\$ 15
群組2	75,700	70,606
群組3	<u>156,643</u>	<u>278,012</u>
	<u>\$ 232,343</u>	<u>\$ 348,633</u>

註：

群組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6個月)。

群組2：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6個月)且為非公開發行公司。

群組3：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6個月)且為國內外公開發行以上公司。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客戶提供之商業本票作為應收帳款信用額度擔保品，其金額皆為\$36,000。

(四)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2,408	(\$ 5,053)	\$ 57,355
在製品	78,463	(4,707)	73,756
製成品	82,147	(7,181)	74,966
合計	<u>\$ 223,018</u>	<u>(\$ 16,941)</u>	<u>\$ 206,077</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5,826	(\$ 3,306)	\$ 22,520
在製品	79,598	(4,377)	75,221
製成品	72,057	(9,108)	62,949
合計	<u>\$ 177,481</u>	<u>(\$ 16,791)</u>	<u>\$ 160,690</u>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91,983 及 \$843,834，其中 103 年及 102 年度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50 及\$4,300。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
1月1日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89
12月31日	<u>\$ 10,689</u>

	103年12月31日
Shinn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u>\$ 10,689</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40,356	\$ 20,331	\$ 10,108	\$ 318,263
累計折舊	-	(15,812)	(26,826)	(16,216)	(7,538)	(66,392)
	<u>\$ 141,574</u>	<u>\$ 90,082</u>	<u>\$ 13,530</u>	<u>\$ 4,115</u>	<u>\$ 2,570</u>	<u>\$ 251,871</u>
103年度						
1月1日	\$ 141,574	\$ 90,082	\$ 13,530	\$ 4,115	\$ 2,570	\$ 251,871
增添	-	-	7,738	1,511	-	9,249
折舊費用	-	(2,973)	(4,630)	(1,820)	(599)	(10,022)
12月31日	<u>\$ 141,574</u>	<u>\$ 87,109</u>	<u>\$ 16,638</u>	<u>\$ 3,806</u>	<u>\$ 1,971</u>	<u>\$ 251,098</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48,094	\$ 21,819	\$ 10,029	\$ 327,410
累計折舊	-	(18,785)	(31,456)	(18,013)	(8,058)	(76,312)
	<u>\$ 141,574</u>	<u>\$ 87,109</u>	<u>\$ 16,638</u>	<u>\$ 3,806</u>	<u>\$ 1,971</u>	<u>\$ 251,09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37,710	\$ 18,895	\$ 10,108	\$ 314,181
累計折舊	-	(12,838)	(22,952)	(13,816)	(6,939)	(56,545)
	<u>\$ 141,574</u>	<u>\$ 93,056</u>	<u>\$ 14,758</u>	<u>\$ 5,079</u>	<u>\$ 3,169</u>	<u>\$ 257,636</u>
102年度						
1月1日	\$ 141,574	\$ 93,056	\$ 14,758	\$ 5,079	\$ 3,169	\$ 257,636
增添	-	-	2,646	1,472	-	4,118
折舊費用	-	(2,974)	(3,874)	(2,436)	(599)	(9,883)
12月31日	<u>\$ 141,574</u>	<u>\$ 90,082</u>	<u>\$ 13,530</u>	<u>\$ 4,115</u>	<u>\$ 2,570</u>	<u>\$ 251,871</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41,574	\$ 105,894	\$ 40,356	\$ 20,331	\$ 10,108	\$ 318,263
累計折舊	-	(15,812)	(26,826)	(16,216)	(7,538)	(66,392)
	<u>\$ 141,574</u>	<u>\$ 90,082</u>	<u>\$ 13,530</u>	<u>\$ 4,115</u>	<u>\$ 2,570</u>	<u>\$ 251,871</u>

1.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其他無形資產</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871	\$ 37,050	\$ 41,041	\$ 78,962
累計攤銷	(256)	(20,099)	(5,038)	(25,393)
	<u>\$ 615</u>	<u>\$ 16,951</u>	<u>\$ 36,003</u>	<u>\$ 53,569</u>
<u>103年度</u>				
1月1日	\$ 615	\$ 16,951	\$ 36,003	\$ 53,569
增添	755	2,048	32,381	35,184
轉列當期費用	-	-	(17,738)	(17,738)
攤銷費用	(472)	(11,358)	(5,312)	(17,142)
12月31日	<u>\$ 898</u>	<u>\$ 7,641</u>	<u>\$ 45,334</u>	<u>\$ 53,873</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355	\$ 33,456	\$ 48,282	\$ 83,093
累計攤銷	(457)	(25,815)	(2,948)	(29,220)
	<u>\$ 898</u>	<u>\$ 7,641</u>	<u>\$ 45,334</u>	<u>\$ 53,873</u>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其他無形資產</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755	\$ 44,596	\$ 33,142	\$ 78,493
累計攤銷	(469)	(17,813)	(5,946)	(24,228)
	<u>\$ 286</u>	<u>\$ 26,783</u>	<u>\$ 27,196</u>	<u>\$ 54,265</u>
<u>102年度</u>				
1月1日	\$ 286	\$ 26,783	\$ 27,196	\$ 54,265
增添	633	3,589	23,338	27,560
轉列當期費用	-	-	(8,195)	(8,195)
攤銷費用	(304)	(13,421)	(6,336)	(20,061)
12月31日	<u>\$ 615</u>	<u>\$ 16,951</u>	<u>\$ 36,003</u>	<u>\$ 53,56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871	\$ 37,050	\$ 41,041	\$ 78,962
累計攤銷	(256)	(20,099)	(5,038)	(25,393)
	<u>\$ 615</u>	<u>\$ 16,951</u>	<u>\$ 36,003</u>	<u>\$ 53,569</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4,523	\$ 5,563
推銷費用	44	40
管理費用	1,681	1,825
研究發展費用	10,894	12,633
合計	<u>\$ 17,142</u>	<u>\$ 20,061</u>

2.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退休金	\$ 41	\$ 2,010
預付辦公大樓購置款	124,190	-
存出保證金	1,197	1,045
	<u>\$ 125,428</u>	<u>\$ 3,055</u>

(九)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16,379	\$ 18,207
應付董事及員工紅利	15,400	14,182
其他	21,594	37,309
	<u>\$ 53,373</u>	<u>\$ 69,698</u>

(十) 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309,090	\$ 309,09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561)	(16,170)
	<u>\$ 298,529</u>	<u>\$ 292,920</u>

1. 本公司為購置辦公大樓暨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5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2)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每張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

(3)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 0%，除贖回、轉換及註銷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03.03%，實際年收益率 1%)一次以現金償還。

(4)發行期限：三年。

(5)贖回權：

A. 本轉換債於自發行起滿一個月後之翌日(民國 102 年 12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10 月 17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10 月 17 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6)轉換期間：除已贖回、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

(7)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7 元，惟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遇有訂價基準日前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民國 103 年除息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25.99 元。

(8)本公司債發行後，不得違反下列規定：本公司債持有人在轉換前不得享有股利或股息，轉換後持有公司普通股所享有依法分派股利或股息之權利，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股東相同。

(9)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1.82%。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2,310。另嵌入之贖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一)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一般員工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本公司另參照上開辦法，對不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之總經理訂定退休辦法。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502	\$ 11,5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543)	(13,572)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1)	(2,010)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	<u>(\$ 41)</u>	<u>(\$ 2,010)</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3年</u>	<u>102年</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562	\$ 7,802
當期服務成本	211	-
利息成本	231	137
精算損益	2,602	(297)
前期服務成本	896	3,92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5,502</u>	<u>\$ 11,562</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3年</u>	<u>102年</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572	\$ 11,84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87	221
精算損益	32	(65)
雇主之提撥金	1,652	1,57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5,543</u>	<u>\$ 13,572</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11	\$ -
利息成本	231	13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87)	(221)
前期服務成本	896	3,920
低估數	(9)	(227)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042</u>	<u>\$ 3,609</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銷貨成本	\$ 105	\$ 559
推銷費用	37	245
管理費用	476	638
研發費用	424	2,167
	<u>\$ 1,042</u>	<u>\$ 3,609</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本期認列	(\$ 2,570)	\$ -
累積金額	(\$ 2,984)	(\$ 414)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319及\$156。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折現率	2%	2%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	3%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	2%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900	\$ 11,8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543)	(13,572)
計畫剩餘	(\$ 2,643)	(\$ 1,71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602)	(\$ 29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2	\$ 65

(10)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16。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

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760 及\$4,654。

(十二)股本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86,15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12月31日	38,615,110	38,615,110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3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12月31日	\$ 367,915	\$ 2,310	\$ 1,218
	102年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367,915	\$ -	\$ 1,21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310	-
12月31日	\$ 367,915	\$ 2,310	\$ 1,218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並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按下列百分比分派如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2)董事酬勞百分之二。

(3)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得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派付股東紅利。

以上員工分派股票紅利得適用於從屬公司員工，其適用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

2.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為因應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

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決定股利金額，並得搭配發放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之百分之十為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4,000 及 \$13,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400 及 \$1,182；係以截至當期止（以本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3 年度若實際發放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分配與業主之股利皆為 \$46,338（每股 1.2 元）。民國 103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1.2 元，股利總計 \$46,338。

(十五) 財務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9	\$ 12
可轉換公司債	<u>5,609</u>	<u>200</u>
財務成本	<u>\$ 5,628</u>	<u>\$ 212</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30,357	\$ 128,4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0,022	9,88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7,142	20,061
耗用之原料	428,048	486,55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3,105)	(37,927)
委外加工費	338,813	353,952
其他費用	77,391	93,51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988,668</u>	<u>\$ 1,054,442</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費用	\$ 113,904	\$ 109,974
勞健保費用	8,356	7,882
退休金費用	5,802	8,263
其他用人費用	2,295	2,286
	<u>\$ 130,357</u>	<u>\$ 128,405</u>

(十八)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租金收入	\$ 9	\$ -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5,391	3,825
其他利息收入	8	8
淨外幣兌換利益	7,508	14,827
什項收入	1,051	4,030
合計	<u>\$ 13,967</u>	<u>\$ 22,690</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7,427	\$ 4,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 淨利益	30	30
其他損失	3,185	(1,001)
合計	<u>\$ 10,642</u>	<u>\$ 3,586</u>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701	\$ 10,46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7)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0,684</u>	<u>10,46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42)	23,889
遞延所得稅總額	(242)	23,889
所得稅費用	<u>\$ 10,442</u>	<u>\$ 34,34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15,002	\$ 17,005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411)	2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277	3,4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7)	-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2,409)	13,897
所得稅費用	<u>\$ 10,442</u>	<u>\$ 34,349</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3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854	\$ 26	\$ 2,88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41)	(188)	(629)
應付重工款	544	(544)	-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	34	953	987
可轉換公司債之評價調整	(5)	(5)	(10)
合計	<u>\$ 2,986</u>	<u>\$ 242</u>	<u>\$ 3,228</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123	\$ 731	\$ 2,854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2,399	(2,840)	(441)
備抵呆帳超限額	20	(20)	-
應付重工款	578	(34)	544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之利息費用	-	34	34
可轉換公司債之評價調整	-	(5)	(5)
投資抵減	21,755	(21,755)	-
合計	<u>\$ 26,875</u>	<u>(\$ 23,889)</u>	<u>\$ 2,986</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166,542</u>	<u>\$ 144,213</u>

7.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1,250 及 \$10,880，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4.51%，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2.76%。
8. 本公司投資創立經營高階積體電路設計及歷次之增資投資計畫，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得選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適用上述租稅優惠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財政部 核准年月	免稅期間
95年第一次現金增資及95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相關所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01.10	103.1.1~106.9.30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006	\$ 3,24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284</u>	<u>287</u>
總計	<u>\$ 1,290</u>	<u>\$ 3,531</u>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249	\$ 4,11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199	52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88)	(2,199)
本期支付現金	<u>\$ 10,360</u>	<u>\$ 2,44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758	\$ 13,204
退職後福利	<u>1,108</u>	<u>4,040</u>
總計	<u>\$ 18,866</u>	<u>\$ 17,24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列為「其他流動資產」)	\$ 2,066	\$ 541	進口關稅保證金
土地、房屋及建築	<u>228,683</u>	<u>231,656</u>	應付公司債
	<u>\$ 230,749</u>	<u>\$ 232,19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無。

(二)承諾事項：

1.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說明。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5,6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如下：

	民國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781	
現金股利	38,615	\$ 1
資本公積-現金股利	38,615	1
	\$ 85,011	\$ 2

前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及董事會提議分發民國 103 年度董事酬勞 \$ 1,400 及員工紅利 \$ 14,000，尚待股東會決議。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畫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視資本結構，考量不同資本結構下可能之成本與風險，並依風險特性審慎管理，透過支付股東股利、減資返還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等方式，適度調整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定存(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

值之合理近似值：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8,529	\$ 298,529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2,920	\$ 292,920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因此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中，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26	31.65	\$ 238,198
人民幣：新台幣	231	5.0855	1,1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28	31.65	\$ 105,331
人民幣：新台幣	66	5.0855	336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929	29.805	\$ 474,764
人民幣：新台幣	8,868	4.904	43,4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679	29.805	\$ 139,458
人民幣：新台幣	19	4.904	93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8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5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	-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74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9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訂

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本公司僅選擇國內外知名銀行及金融機構作為往來對象，故預期對方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公司無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執行。公司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等。
- B. 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668,098 及 \$802,251 以及其他流動資產分別為 \$2,066 及 \$541，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本公司無衍生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帳面金額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142,396	\$ -	\$ -	\$ -	\$ 142,396
其他應付款	17,925	35,448	-	-	53,373
應付公司債	-	-	-	298,529	298,52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3個月至				帳面金額
	3個月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179,757	\$ -	\$ -	\$ -	\$ 179,757
其他應付款	32,014	37,684	-	-	69,698
長期應付款	-	-	4,694	-	4,694
應付公司債	-	-	-	292,920	292,920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 回權	\$ -	\$ 90	\$ -	\$ 90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 回權	\$ -	\$ 60	\$ -	\$ 60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顯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imming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賽席爾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0,689	\$ -	-	100	\$ 10,689	\$ -	註	

註：本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擬透過設立第三地控股公司以提高經營績效。此投資案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 103 年 4 月 2 日在賽席爾註冊登記完成，資本金亦於民國 103 年 11 月匯入塞席爾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深圳閃耀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註	註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 -	\$ -	\$ -	\$ -	-	註	註	-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深圳閃耀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註	\$ 50,855	\$ 660,713

註：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一案高於籌備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 紹 宗





台灣類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